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 一、 基本信息
- 二、 财务会计信息
- 三、 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 四、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五、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 六、 偿付能力信息
- 七、 关联交易总体情况信息
- 八、 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 九、 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 十、 金融科技应用信息
- 十一、 绿色金融相关情况

一、基本信息

(一) 公司概况

1. 法定名称及缩写

中文全称：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国联人寿

英文全称：GUOLIAN LIFE INSURANCE CO., LTD.

英文简称：GLLIC

2. 注册资本

21 亿元人民币

3. 注册地

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

4. 成立时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普通型保险，包括人寿保险和年金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分红型保险；万能型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江苏省、安徽省、湖北省。

6. 法定代表人

丁武斌

7. 客服电话、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1) 公司客服电话：95570 或 4008-888-000

(2) 公司投诉渠道

公司客服热线：95570 或 4008-888-000；

各机构所在地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派出机构投诉受理电话、各机构所在地保险行业协会投诉受理电话，具体请查询机构所在地对应监管机构的官网；

公司客服邮箱：cs@guolian-life.com；

公司官方网站：www.guolian-life.com；

公司官方微信：GL4008888000；

各机构服务大厅地址（来信或来访），具体请见“8. 各分支机构营业场所和联系电话”。

（3）投诉处理程序：消费者提出投诉、公司受理、公司调查、核实拟定处理方案、公司回复客户处理决定、结案

8. 各分支机构营业场所和联系电话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联系电话
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248 号金融城 4 号楼 21 楼（2101 室、2102 室、22103 室、2104 室、2105 室、2106 室、2107 室、2108 室）	025-86261306
无锡分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县前东街 168 号 2, 6 楼	0510-81903503
南通分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人民中路 168 号凤凰汇 1 幢 12 层	0513-89127198
徐州分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西安北路 2 号瑞银中心 1 号楼 1-2103、2104、2105、2106 室	0516-85902299
泰州分公司	泰州市海陵区济川东路 99-106 号 1-2 层	0523-86590899
盐城分公司	盐城市亭湖区解放南路 80 号 1-2 楼	0515-88825502
苏州分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苏雅路 308 号信投大厦 13 楼南	0512-62995506
扬州分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邗江中路 631 号天润国际大厦 21 楼 2101-01 至 2101-10	0514-87118109
镇江分公司	镇江市润州区北府路 10 号红星牡丹园 2 号楼 7 楼右侧	0511-85522028
南京分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中山南路 342 号第 4 层	025-86261345
常州分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通江南路 88-1001 号新城国际大厦 10 楼	0519-85180616
淮安分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茂业时代广场 3005/3006 室	0517-83913601
宿迁分公司	宿迁市宿城区金鹏国际广场 A2601 号商务办公	0527-84350022
连云港分公司	连云港市海州区通灌南路 102 号建院观筑大厦 12A02 号	0518-85582109
安徽分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蒙城北路 111 号 1 楼 119、120 室，22 楼、23 楼	0551-65903117

亳州中心支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魏武大道与芍花大道交汇处西南角帝都大厦六楼南侧	0558-5551677
阜阳中心支公司	安徽省阜阳市颖泉区中市街道颍州北路8号巨川国际广场A1706、1707、1708室	0558-2110608
宿州中心支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埇桥街道同盛广场4214室	0557-2666531
湖北分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217号天风大厦2#楼8层1、2、3、4号	027-87710775

(二) 公司治理信息

1.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无锡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2014年12月31日正式开业，由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无锡灵山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无锡报业发展有限公司、无锡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江苏天地龙线材有限公司、江苏开源钢管有限公司、江苏天地龙集团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2023年12月26日，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增资一亿股事项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关于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苏金复〔2023〕196号）批复核准，公司注册资本从2,000,000,000元人民币变更为2,100,000,000元人民币。

2. 持股比例在5%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变更方式	变更时间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30%	70,000	33.3333%	增资	2023.12.26
无锡灵山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33,000	16.5%	33,000	15.7142%	未参与增资， 持股比例有稀释	
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8,000	14%	28,000	13.3333%		
无锡报业发展有限公司	24,000	12%	24,000	11.4286%		
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10%	20,000	9.5238%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10%	20,000	9.5238%		
江苏开源钢管有限公司	5,000	2.5%	5,000	2.3810%		
无锡市电子仪表工业有限公司	5,000	2.5%	5,000	2.3810%		
无锡万迪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5,000	2.5%	5,000	2.3810%		

备注：公司股份转让情况登记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股份数量	股权转让方	股权受让方	转让时间	公司审批	保险监管机构批准文号
1	5,000 万股	江苏开源钢管有限公司	无锡万迪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3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保监许可（2016）1266 号
2	15,000 万股	江苏天地龙线材有限公司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4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银保监复（2019）45 号
3	5,000 万股	江苏天地龙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4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银保监复（2019）45 号
4	20,000 万股	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6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银保监复（2020）271 号
5	20,000 万股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19 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苏银保监复（2022）434 号

3. 股东大会职责、主要决议，至少包括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出席情况、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等

（1）股东大会职责：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由股东组成，代表股东利益，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a) 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b) 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c) 选举和更换非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d)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e)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f)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g)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h)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
- i) 对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公司上市作出决议；
- j)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做

出决议；

k) 修改本章程，审议批准股东大会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l) 对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做出决议；

m) 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n) 对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o) 审议批准公司转让或者受让保险业务；

p) 审议批准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且单一标的资产（不含境内的中央政府债券、准政府债券和证券交易所与中央对手方开展的逆回购）累计投资金额超过公司上季末总资产百分之十以上的重大投资和委托投资；

q) 审议批准单笔交易金额超过公司上年度未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十五的资产买卖、租赁和赠与；

r) 审议批准公司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超过公司上年度未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十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或者一个会计年度内公司与一个关联方之间累计交易金额超过公司上年度未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重大关联交易；

s) 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

t) 审议批准达到公司总资产百分之十以上的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

u) 审议批准单笔超过公司总资产百分之五以上的重大资

产抵押事项；

v) 听取董事会每年关于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关联交易制度执行情况的报告；

w) 审议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召开方式	召集人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会议通知报告的时间和文号	会议决议报告的时间和文号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2 月 3 日 无锡市梁溪区前东街 168 号国联大厦 4 楼会议室	现场会议	第三届董事会	1.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吴卫华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吴佳蓉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周云福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出席股东单位代表 9 人，实际到会股东单位代表（含授权代表）9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0 亿股，占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	全票通过	2023.1.17 国联寿董办（2023）6 号	2023.3.3 国联寿发（2023）74 号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无锡市梁溪区前东街 168 号国联大厦 4 楼会议室	现场	第三届董事会	一、审议事项 1. 关于《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及 2023 年工作计划的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和 2023 年工作计划的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工作情况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4. 关于《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	应出席股东单位代表 10 人，实际到会股东单位代表（含授权代表）10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0 亿股，占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	全票通过	2023.4.7 国联寿董办（2023）13 号	2023.5.24 国联寿发（2023）162 号

				司 2022 年度不分配利润的议案； 6. 关于《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二、通报事项 1. 关于《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履职情况及评价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履职情况及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落实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相关工作的报告； 4.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落实股东承诺管理相关工作的报告； 5. 关于《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偿二代”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9 日无锡市梁溪区前东街 168 号国联大厦 4 楼会议室	现场会议	第三届董事会	关于《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2025 年资本规划报告》的议案	应出席股东单位代表 9 人，实际到会股东单位代表（含授权代表）9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0 亿股，占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	全票通过	2023.5.24 国联寿董办（2023）17 号	2023.7.5 国联寿发（2023）205 号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1 日无锡市梁溪	现场会议	第三届董事会	1. 《国联人寿关于增资扩股的议案》； 2. 《关于国联集团	应出席股东单位代表 9 人，实际到会	全票通过	2023.11.24	2023.12.13

	区县前东 街 168 号 国联大厦 4 楼会议 室			先行增资国联人寿 的议案》	股东单位代 表（含授权代 表）9 人，所持 有表决权的 股份总数为 20 亿股，占公 司有表决权 的股份总数 的比例为 100%。		国联寿董办 （2023）32 号	国联寿发 （2023）318 号
--	---------------------------------------	--	--	------------------	--	--	------------------------	------------------------

4. 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包括董事兼职情况

（1）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a) 召集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b) 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
- c) 制定公司发展战略、投资计划并监督战略实施；确定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审批高级高管理层制定的绿色金融目标和提交的绿色金融报告，监督、评估公司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执行情况；
- d) 决定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e)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f) 制定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 g)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分支机构的设置；
- h)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i) 制订公司转让或者受让保险业务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j) 审议批准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且单一标的资产（不含境内的中央政府债券、准政府债券和证券交易所与中央对手方开展的逆回购）累计投资金额超过公司上季末总资产百分之五以上的重大投资和委托投资；

k) 审议批准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且单一标的资产累计交易金额超过 5000 万（不含本数）的战略性股权投资，及单一标的累计投资金额超过公司上季度末总资产 2% 的财务性股权投资；

其中，财务性股权投资是指以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的股权投资；战略性股权投资是指以产业链整合为目的的股权投资。

l) 审议批准单笔交易金额超过公司上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一的资产买卖、租赁；

审议批准对外捐赠资产或无偿赞助；

m) 审议批准单个投保人单笔净风险保额超过公司上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五的保险业务；

n) 审议批准公司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或年度累计交易金额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保险公司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 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

一个年度内公司与单个关联方的累计交易金额达到前款标准后，其后发生的关联交易，再次累计达到前款标准，则应当重新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与多个关联方在同一笔交易中的金额，应合并计算进行认定。

一般关联交易是指除重大关联交易以外的其他关联交易。

o) 审议批准公司资产负债管理的总体目标和战略, 审批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资产配置制度, 审批公司资产配置政策; 审批对公司资产负债状况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产品, 关注业务规划和全面预算对资产负债状况的影响;

p) 审议批准公司薪酬管理的基本制度、年度薪酬激励方案和年度薪酬预算总额, 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考核指标及权重、考核结果和薪酬发放方式;

q) 制定公司资本规划, 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

r) 制定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s) 审议批准达到公司总资产百分之五以上的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

t) 审议批准单笔超过公司总资产百分之三以上的重大资产抵押事项;

u) 按照监管规定,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建立并执行高级管理层问责制度, 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v)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拟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规则;

w) 提请股东大会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

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x)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y) 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

z)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aa) 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ab)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建立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评估大股东资质情况、财务状况、所持股权情况、上一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行使股东权力情况、履行责任义务和承诺情况、落实公司章程和协议条款情况、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其他事项情况，并在股东大会上或通过书面文件进行通报，同时抄报银保监会。

ac) 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及时将监管机构对公司的监管意见及公司整改情况向董事、监事、监事会通报。

ad) 法律、法规、本章程或股东大会赋予的其他职权。

(2) 董事会成员：

序号	姓名	类别	职务		备注
			董事会任职	管理层任职	
1	丁武斌	执行董事	董事长	无	
2	陈亮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辞职，后吴卫华接任
3	吴卫华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获监管批复
4	乔洁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5	孔伟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6	包锡明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7	高舟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辞职，后吴佳蓉接任
8	吴佳蓉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获监管批复
9	崔亮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辞职，后周

					云福接任
10	周云福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获监管批复
11	蒋伏心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无	
12	崔民选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无	
13	刘嵘涛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无	
14	茆晓颖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无	

(3) 董事参会情况

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丁武斌	6	6	0	0	
陈亮	1	1	0	0	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辞职，后吴卫华接任
吴卫华	5	5	0	0	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获监管批复
包锡明	6	6	0	0	
乔洁	6	6	0	0	
高舟	1	1	0	0	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辞职，后吴佳蓉接任
吴佳蓉	5	5	0	0	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获监管批复
孔伟	6	6	0	0	
崔亮	1	1	0	0	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辞职，后周云福接任
周云福	5	5	0	0	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获监管批复
蒋伏心	6	6	0	0	
刘嵘涛	6	6	0	0	
崔民选	6	6	0	0	
茆晓颖	6	6	0	0	

(4) 董事简历及兼职情况

丁武斌，男，汉族，1965 年 2 月生，工学学士，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律师、国际注册内审师、美国金融管理师。现任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历任无锡梁溪律师事务所律师，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业务部经理、综合管理部经理、副总经理，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金融投资管理部副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综合金融党委书记。2016 年 7 月 22 日经监管机构核准丁武斌先生董事长任职资格。丁武斌先生恪尽职守，努力探索寿险公司经营规律，深入研究公司发展战略，注重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和客户利益，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

法定职责。

吴卫华，男，汉族，1978年1月生，金融学硕士。现任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2023年4月24日经监管机构核准吴卫华先生董事任职资格。吴卫华先生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乔洁，女，汉族，1978年10月生，本科学历。现任无锡灵山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2月5日经监管机构核准乔洁女士董事任职资格。乔洁女士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孔伟，男，汉族，1977年9月生，工商管理学硕士。现任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1年2月5日经监管机构核准孔伟先生董事任职资格。孔伟先生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包锡明，男，汉族，1971年6月生，经济学学士。现任无锡报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3月12日经监管机构核准包锡明先生董事任职资格。包锡明先生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吴佳蓉，女，汉族，1986年2月生，财政学硕士。现任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管理部部长。2023年4月24日经监管机构核准吴佳蓉女士董事任职资格。吴佳蓉女士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周云福，男，汉族，1974年8月生，政治经济学硕士。现任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4月24日经监管机构核准周云福先生董事任职资格。周云福先生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茆晓颖，女，汉族，1975年9月生，博士学位。现任苏州大学商学院智能会计系副教授。2021年12月20日经监管机构核准茆晓颖女士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茆晓颖女士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蒋伏心，男，汉族，1956年8月生，农学博士。现任钟山职业技术学院院长。2020年12月31日经监管机构核准蒋伏心先生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蒋伏心先生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

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刘嵘涛，男，汉族，1970年2月生，法学硕士。现任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1年2月7日经监管机构核准刘嵘涛先生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刘嵘涛先生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崔民选，男，汉族，1960年9月生，工业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21年3月22日经监管机构核准崔民选先生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崔民选先生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5.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情况

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表决情况
茆晓颖	6	6	0	0	全票通过
蒋伏心	6	6	0	0	全票通过
崔民选	6	6	0	0	全票通过
刘嵘涛	6	6	0	0	全票通过

6. 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包括监事兼职情况

(1) 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a) 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公司情况的发展战略；

b) 对公司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

估，形成评估报告；

c) 对公司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d) 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

e) 对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f) 检查公司的财务状况，有权核查账簿、文件及有关资料，请求董事和总经理提供有关情况报告，公司各部门应予协助，不得拒绝、推诿和阻挠；

g)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建议；

h)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政府有关部门报告；

i)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董事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

j) 列席董事会会议，对违反法律、法规、本章程的董事会决议应依法要求立即改正，董事会拒绝或者拖延采取改正措施的，监事会应当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k) 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

l) 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m) 提名独立董事；

- n) 制订监事会议事规则，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o) 法律、法规、本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监事会成员：

序号	姓名	类别	职务	备注
1	祝军	职工监事	监事会主席	监事任职资格于2023年8月18日获监管批复。2023年9月8日选举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2	陆士忠	股东监事	一般监事	
3	王莉	股东监事	一般监事	
4	刘东红	外部监事	一般监事	
5	沈坤荣	外部监事	一般监事	
6	陈爱群	职工监事	一般监事	总公司审计部处经理

(3) 监事参会情况

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祝军	2	2	0	0	监事任职资格于2023年8月18日获监管批复。2023年9月8日选举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陆士忠	6	6	0	0	
王莉	6	6	0	0	
刘东红	6	6	0	0	
沈坤荣	6	6	0	0	
陈爱群	6	6	0	0	

(4) 监事简历

祝军，男，汉族，1966年7月生，本科学历。现任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历任国联人寿副总经理，国联人寿江苏分公司总经理。2023年8月18日经监管机构核准祝军先生职工监事任职资格；2023年9月8日，公司召开监事会选举祝军先生为监事会主席。祝军先生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沈坤荣，男，汉族，1963年8月生，博士学位。现任南京大学经济增长研究院院长，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理论经济学

学科评议组成员，教育部经济学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2022年6月27日经监管机构核准沈坤荣先生外部监事任职资格。沈坤荣先生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刘东红，女，汉族，1961年12月生，学士学位。现任中国精算师协会顾问。2021年12月20日经监管机构核准刘东红女士外部监事任职资格。刘东红女士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王莉，女，汉族，1964年5月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无锡市电子仪表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董事）。2015年3月12日经监管机构核准王莉女士股东监事任职资格。王莉女士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有足够的时间履行职责。

陆士忠，男，汉族，1969年6月生，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现任江苏开源钢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3月12日经监管机构核准陆士忠先生股东监事任职资格。陆士忠先生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有足

够的时间履行职责。

陈爱群，男，汉族，1988年12月生，本科学历。现任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处经理。2021年9月29日经监管机构核准陈爱群先生职工监事任职资格。陈爱群先生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7、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外部监事参加董事会情况

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表决情况
沈坤荣	6	6	0	0	全票通过
刘东红	6	6	0	0	全票通过

8、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现配置有9名专职人员，具体人员架构及信息如下：

总经理：夏寒

男，汉族，1967年4月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德华安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2月3日经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核准总经理任职资格。夏寒先生认真履行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具备履行职务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管理能力，勤勉尽责，全面履行党委副书记和总经理职责。

副总经理：张泰立

男，汉族，1967年2月生，本科学历。曾任中国人寿无锡市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2016年2月1日经原中国保监会核准副总经理任职资格。张泰立先生具备履行职务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管理能力，勤勉尽责，不断探索公司业务经营规律，以实现公司稳健、快速发展为目标，全面履行副总经理职责。

副总经理：钮磊磊

男，汉族，1973年10月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江苏保监局统计研究处、产险处处长、办公室主任等职务。2015年3月12日经原中国保监会核准副总经理任职资格。钮磊磊先生具备履行职务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管理能力，全面履行了副总经理职责。

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JIANXUN LIU（中文名刘建勋）

男，加拿大籍，1965年6月生，数学硕士，北美精算师。曾任中融人寿、中邮人寿总精算师。2015年2月9日经原中国保监会核准总精算师任职资格；2018年1月25日经原中国保监会核准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刘建勋先生具备履行职务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管理能力，全面履行了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职责。

副总经理：赵雪军

男，汉族，1975年10月生，本科学历，现任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2月向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报备任副总经理的相关材料。赵雪军先生具备履行职务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管理能力，全面履行了副总经理职责。

副总经理：王建伟

男，汉族，1976年2月生，本科学历，现任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监。2023年3月27日经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核准副总经理任职资格。王建伟先生具备履行职务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管理能力，履行了副总经理职责。

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汪涛

男，汉族，1983年2月生，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现任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2021年6月7日经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核准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汪涛先生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

审计责任人：罗熹

男，汉族，1975年12月生，本科学历，现任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责任人，兼任公司审计部总经理。曾任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监察部现场稽核室主任、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嘉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四川分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等。2019年8月12日经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核准审计责任人任职资格。罗熹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管理能力，全面履行了审计责任人职责。

合规负责人：袁菁

女，汉族，1984年9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国联

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法律责任人、法律合规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历任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法律事务岗、法律事务处负责人、法律合规部总经理助理。2023年7月4日经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核准合规负责人任职资格。袁菁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管理能力，全面履行了合规负责人职责。

9. 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薪酬制度

为规范公司薪酬管理，建立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体系，充分发挥薪酬机制的激励约束作用，建立结构合理、标准明确、责权利相统一的分配机制，调动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规定，结合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公司制定有《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明确了公司薪酬管理的基本原则、管理要求、管理程序以及管理职责等内容，在日常管理中始终严格按照制度规范和监管规定进行薪酬管理，确保制度完备性和流程规范性。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薪酬区间	董事人数	监事人数	高管人数
500 万元以上	-	-	-
100 万元-500 万元	1	1	6
50 万元-100 万	-	-	2
50 万元以下	4	3	1
合计	5	4	9

注：1. 上表中的董事包括在公司领取薪酬的执行董事、独立董事，监事指职工监事、外部监事，董事会、监事会其他人员不在本公司领取任何报酬；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以及各类津补贴等，其中绩效薪酬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均在基本薪酬的3倍以内，且目标绩效薪酬均不低于基本薪酬，符合监管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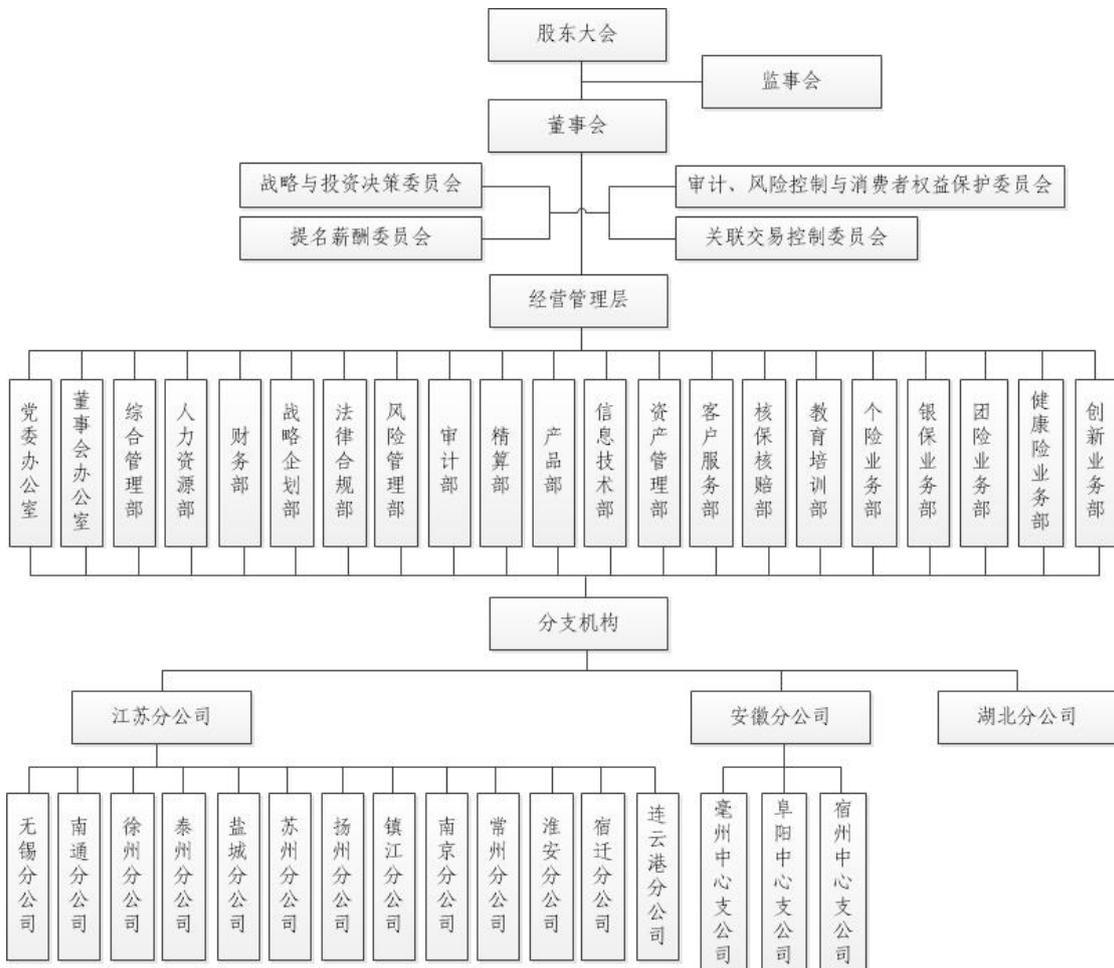
3. 上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报告期内相关任职期间计算，任职日期以监管机构任职资格核准日期为准。

10.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总公司目前设置部门有：个险业务部、银保业务部、团险业务部、健康险业务部、创新业务部、教育培训部、核保核赔部、客户服务部、信息技术部、资产管理部、产品部、精算部、战略企划部、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审计部、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综合管理部。

公司共设有分支机构 54 家，其中省级分公司 3 家，中心支公司或地市级分公司 16 家，支公司和营销服务部共 35 家。分支机构主要分布于江苏省、安徽省和湖北省。

总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11. 公司治理情况整体评价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健全公司治理架构体系、制度体系，推动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职责，着力促进关联交易、内控审计、激励考核、发展规划等专项领域规范运作，并以科学、有效的公司治理体系保障和引导公司健康、有序发展。

（三）产品基本信息

审批或者备案的保险产品目录、条款；人身保险新型产品说明书均在公司官网进行披露。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附注编号
资产：			
货币资金	437,365,092.16	405,786,680.46	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6,458,814.41	760,697,833.19	6.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5,860,457.13	587,755,530.07	6. (3)
应收利息	142,577,065.32	181,641,115.51	6. (4)
应收保费	144,809,043.86	49,630,284.78	6. (5)
应收分保账款	15,401,976.31	10,039,327.48	6. (6)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961,243.90	3,427,947.99	6. (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210,858.44	3,203,886.83	6. (7)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2,005,931,104.55	394,053,906.14	6. (7)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4,591,730.41	7,143,038.53	6. (7)
保户质押贷款	157,333,583.51	132,558,242.63	6. (8)
定期存款	350,000,000.00	200,000,000.00	6.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28,600,572.06	8,235,290,111.04	6.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66,276,926.39	2,020,932,457.74	6. (1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4,754,844,827.58	3,879,879,310.34	6. (12)
长期股权投资	58,756,798.43	34,758,566.26	6. (13)
存出资本保证金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6. (14)
固定资产	296,018,228.45	309,823,592.47	6. (15)
使用权资产	20,765,898.15	27,230,657.25	6. (16)
无形资产	116,065,086.99	101,237,753.34	6.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 (18)
其他资产	138,458,150.65	214,103,725.85	6. (19)
资产总计	23,315,287,458.70	17,959,193,967.90	

法定代表人：丁武斌

财务负责人：刘建勋

总精算师：刘建勋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附注编号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4,999,932.50	6. (21)
预收保费	10,254,676.21	1,003,818,049.6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7,205,222.17	320,312,279.61	6. (22)
应付分保账款	607,732,708.46	396,729,209.85	6. (23)
应付职工薪酬	62,225,805.90	46,702,134.19	6. (24)
应交税费	3,224,791.64	5,285,014.44	6. (25)
应付赔付款	48,291,400.92	63,557,985.63	6. (26)
应付保单红利	304,495,094.53	208,979,693.39	6. (2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942,450,739.66	889,342,376.65	6. (28)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533,758.26	9,258,946.38	6. (29)
未决赔款准备金	35,497,921.77	26,749,368.83	6. (29)
寿险责任准备金	18,228,410,459.06	13,104,131,397.12	6. (2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67,854,542.60	174,141,941.26	6. (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 (18)
租赁负债	21,323,207.25	27,700,984.44	6. (30)
应付债券	998,805,562.13	998,469,869.14	6. (31)
其他负债	1,482,780,519.76	122,375,321.65	6. (32)
负债合计	23,139,086,410.32	17,442,554,504.75	
股本	2,100,000,000.00	2,000,000,000.00	6. (33)
资本公积	10,226,705.00		
其他综合收益	-661,944,427.64	-435,071,130.89	6. (34)
盈余公积	1,632,544.32	1,632,544.32	6. (35)
一般风险准备	1,632,544.32	1,632,544.32	6. (36)
未分配利润	-1,275,346,317.62	-1,051,554,494.60	6. (37)
股东权益合计	176,201,048.38	516,639,463.15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23,315,287,458.70	17,959,193,967.90	

法定代表人：丁武斌

财务负责人：刘建勋

总精算师：刘建勋

(二) 利润表

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收入	9,164,061,106.37	6,403,888,738.74	
已赚保费	8,215,829,802.26	5,593,996,355.02	
保险业务收入	8,433,505,913.73	5,993,538,339.64	6. (38)
其中：分保费收入			
减：分出保费	216,934,595.50	401,916,620.31	6. (39)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41,515.97	-2,374,635.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0,082,268.44	805,841,266.38	6. (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67.83	-1,884.02	6. (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11,756,729.37	-14,349,505.05	6. (41)
汇兑损益（损失以“-”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8,992,588.95	17,612,176.35	6. (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01.15		
其他收益	897,774.94	788,446.04	6. (43)
二、营业成本	9,387,454,532.15	6,542,616,378.81	
退保金	1,383,681,055.67	839,558,868.33	
赔付支出	626,647,173.05	120,752,463.80	6. (44)
减：摊回赔付支出	22,983,753.09	10,083,244.97	6. (3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5,226,740,216.22	4,338,932,621.08	6. (45)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71,782,239.64	392,321,518.50	6. (46)
保单红利支出	164,926,752.43	115,388,447.70	6. (47)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67,183.59	3,747,229.01	6. (4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734,374,004.11	1,045,266,336.04	6. (49)
业务及管理费	413,958,010.44	332,882,425.40	6. (50)
减：摊回分保费用	3,264,718.42	82,110.45	6. (39)
其他业务成本	128,214,753.55	94,673,783.86	6. (51)
资产减值损失	3,276,094.24	53,901,077.51	6. (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223,393,425.78	-138,727,640.07	
加：营业外收入	118,860.75	19,292.06	
减：营业外支出	517,257.99	70,752.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223,791,823.02	-138,779,100.05	
减：所得税费用			6. (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223,791,823.02	-138,779,100.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23,791,823.02	-138,779,100.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873,296.75	-520,046,141.5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6,873,296.75	-520,046,141.5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6,873,296.75	-520,046,141.57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0,665,119.77	-658,825,241.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丁武斌

财务负责人：刘建勋

总精算师：刘建勋

（三）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7,353,584,774.24	6,957,102,752.21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26,643,239.13	331,350,230.6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9,224.64	18,419,914.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90,237,238.01	7,306,872,897.3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41,913,757.76	97,856,257.67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8,959,566.26	7,577,628.6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减少额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69,411,351.29	10,137,586.6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90,738,155.99	813,266,742.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005,100.63	183,860,901.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389,649.72	17,561,112.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6,768,579.32	1,115,482,55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8,186,160.97	2,245,742,77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2,051,077.04	5,061,130,117.61	6. (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2,993,952,932.53	9,859,688,580.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1,969,556.47	641,305,752.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15,922,489.00	10,500,994,332.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610,507,641.81	16,253,517,070.66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17,275,958.80	2,833,087.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652,189.42	52,076,570.3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68,435,790.03	16,308,426,728.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2,513,301.03	-5,807,432,395.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226,705.00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流净额		17,982,785.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226,705.00	1,017,982,785.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流净额	46,965,996.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294,928.95	214,371.1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20,217.06	17,543,166.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081,142.25	17,757,537.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62.75	1,000,225,248.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9,683,338.76	253,922,970.39	6. (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3,542,210.53	739,619,240.14	6. (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3,225,549.29	993,542,210.53	6. (54)

法定代表人：丁武斌

财务负责人：刘建勋

总精算师：刘建勋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0						-435,071,130.89	1,632,544.32	1,632,544.32	-1,051,554,494.60	516,639,463.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000,000,000.00						-435,071,130.89	1,632,544.32	1,632,544.32	-1,051,554,494.60	516,639,463.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10,226,705.00		-226,873,296.75			-223,791,823.02	-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6,873,296.75			-223,791,823.02	-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10,226,705.00						110,226,705.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10,226,705.00						110,226,70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4. 对股东的分配											
5.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0,000,000.00				10,226,705.00		-661,944,427.64	1,632,544.32	1,632,544.32	-1,275,346,317.62	176,201,048.38

法定代表人：丁武斌

财务负责人：刘建勋

总精算师：刘建勋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0						84,975,010.68	1,632,544.32	1,632,544.32	-912,775,394.55	1,175,464,704.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000,000,000.00						84,975,010.68	1,632,544.32	1,632,544.32	-912,775,394.55	1,175,464,704.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0,046,141.57			-138,779,100.05	-658,825,241.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0,046,141.57			-138,779,100.05	-658,825,241.6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4. 对股东的分配											
5.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0						-435,071,130.89	1,632,544.32	1,632,544.32	-1,051,554,494.60	516,639,463.15

法定代表人：丁武斌

财务负责人：刘建勋

总精算师：刘建勋

（五）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的基本情况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2014年2月20日取得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保监会”）《关于筹建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保监许可〔2014〕9号）批准，由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0%、无锡灵山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6.5%、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4%、无锡报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2%、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无锡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0%、江苏天地龙线材有限公司持股7.5%、江苏开源钢管有限公司持股5%、江苏天地龙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5%以及无锡市电子仪表工业有限公司持股2.5%，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亿元。于2014年12月26日，原中国保监会发布《关于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保监许可〔2014〕1115号），同意本公司开业，并颁发《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机构编码为000188，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注册登记，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00323539940F，保险公司经营期限为无期限。

2016年12月13日，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保监许可〔2016〕1266号），江苏开源钢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5%股份转让给无锡万迪动力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江苏开源钢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5%的股份，无锡万迪动

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5%的股份。

2019 年 1 月 14 日，经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1（以下简称“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银保监复〔2019〕45 号），江苏天地龙线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5%股份及江苏天地龙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5%转让给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0%的股份，江苏天地龙线材有限公司及江苏天地龙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2020 年 4 月 30 日，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银保监复〔2020〕271 号），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0%股权转让给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0%股份，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2022 年 9 月 19 日，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批准（苏银保监复〔2022〕363 号），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0%股权转让给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0%股份，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2023 年 12 月 26 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批准（苏金复〔2023〕196 号），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0,000,000 元人民币。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00,000 元人民币变更为 2,100,000,000 元人民币。

公司最新股份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0,000	33.3333
2	无锡灵山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33,000	15.7142
3	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8,000	13.3333
4	无锡报业发展有限公司	24,000	11.4286
5	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9.5238
6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9.5238
7	江苏开源钢管有限公司	5,000	2.3810
8	无锡市电子仪表工业有限公司	5,000	2.3810
9	无锡万迪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5,000	2.3810
	合计	<u>210,000</u>	<u>100</u>

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江苏省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普通型保险，包括人寿保险和年金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分红型保险；万能型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用运用业务；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已颁布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且公司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等，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 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③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

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⑤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

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7)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8）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公司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公司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如下：在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0）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单有效期内，本集团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单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单现金价值的

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根据不同险种条款的约定，最高可贷金额为保单现金价值的 80%。贷款的期限自投保人领款之日开始计算，根据不同险种最长为 6 个月。

保单在贷款期间，如因解约、减保、理赔、满期或年金给付发生退费或给付时，先将有关款项优先偿还贷款利息和本金，若有余额，再行给付。

保户质押贷款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11）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

（12）长期股权投资

① 投资成本的确定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

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C.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②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

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③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④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A.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

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⑤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3）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②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25-30 年	5.00	3.17-3.80

项目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办公家具及非电子设备	3-5 年	0.00-5.00	19.00-33.33
电子设备	3-10 年	0.00-5.00	9.50-33.33
交通设备	4 年	5.00	23.75

③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4) 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②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 无形资产

① 无形资产包括系统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法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③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对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

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①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②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保险合同

① 保险合同的定义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和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

其他风险的混合合同，则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A.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B.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以整体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②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以保险险种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本公司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即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公司需要对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③ 保险合同收入和成本的确认

A. 保险合同收入

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

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

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对于寿险保险合同，如合同约定分期收取保费的，本公司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如合同约定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本公司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非寿险保险合同，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定应退还投保人的金额作为退保金，计入当期损益。

B. 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减少的且与向股东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或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保单红利支出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给付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和在取得保险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和佣金均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

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20）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可分为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在本财务报表中，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列报。本公司使用考虑了折现率的现金流方法评估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它们分别包括合理估计准备金、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

① 保险合同计量单元

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特征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并在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具体而言，其中，非寿险保险合同根据险种分成若干个计量单元；寿险保险合同根据保单风险特征、保单生效年度、被保险人性别、年龄等特征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② 准备金计量方法

本公司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

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保险事故的赔付、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保险合同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合理估计相关的准备金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后续计量。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将损失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转销相关各项保险合同准

备金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对于寿险和长期健康险业务，其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A.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公司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本公司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B.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为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和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以及本公司费用管理的影响。

C. 本公司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和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对于非寿险业务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本公司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公司于保险合同初始确

认时，以确认的保费收入为基础，在减去佣金及手续费、保险保障基金、监管费用及其他增量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风险分布法或银保监会认可的其他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④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等。本公司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相关边际因素，采用逐案估损法、案均赔款法及链梯法取大计量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和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⑤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21) 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出再保险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

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与再保险手续费，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对再保险合同业务的浮动手续费、纯益手续费及损失分摊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以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并确认相关的资产或负债。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2）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将所承保合同中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和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本公司管理这些非保险合同所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等费用，于本公司提供管理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23）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7 号）以及《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3〕2 号）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基金费率由基准费率和风险差别费率构成，等于基准费率与风险差别费率之和。

基准费率：1. 财产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8% 缴纳；2. 人寿保险、长期健康保险、年金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3% 缴纳；其中投资连结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风险差别费率：风险差别费率以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基础，评级为 A（含 AAA、AA、A）、B（含 BBB、BB、B）、C、D 的保险公司适用的费率分别为 -0.02%、0%、0.02%、0.04%。

基金暂停缴纳：人身险基金余额达到行业总资产 1% 的。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

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②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④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⑤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5）收入确认

收入基于以下方法确认：

①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的确认方法请参见附注 3.（19）。

②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减去相关的投资费用。

③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④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26）租赁

①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

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 出租人

A.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B.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7）政府补助

①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②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③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3）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④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

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⑤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8）预计负债

①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②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9）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财务报表的编制中所采用会计估计及判断会影响相关资产和负债列报金额。本公司在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的基础上对会计估计和专业判断不断进行评估，包括根据客观环境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实际结果可能会因采取的会计估计和专业判断的变化而有重大差异。

①重大判断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时，管理层做出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A. 金融资产分类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

款的投资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B. 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本公司对原保险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具体步骤如下：

首先，根据产品特征判断产品是否能够分拆。对于能够分拆的产品将其拆分为保险部分和非保险部分。其次，对于不能进行分拆的产品，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再次，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最后，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其中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的方法和标准如下：

对于非年金保单，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风险比例 = (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100%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险期间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年金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基于有效保单的分布状况对每一险种进行测试，如果准备金占比一半以上保单通过测试，则该险种通过重大

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再保险保单，本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C. 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②重大会计估计

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A.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合理估计值，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因素。

a.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依据本公司对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和费用假设根据最新的经验分析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而确定。对于由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等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带来的负债的不确定性，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与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相关的剩余边际，以保单生效年度的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确定，在预期保险期间内摊销。

(a) 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公司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折现率假设，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对准备金的影响。

在确定折现率假设时，本公司考虑以往投资经验、目前投资组合及相关收益率趋势。折现率假设反映了对未来经济状况和本公司投资策略的预期，包含风险边际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日期	折现率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0-5.2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0-5.25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公司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资产负债表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 750 个工作日国债收益率曲线为基准，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确定折现率假设。包含风险边际的折现率假设

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日期	折现率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75-8.6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78-7.85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货币及汇率政策、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b) 死亡率和发病率

死亡率的假设是根据本公司签发的保单死亡率行业经验确定，同时根据公司的实际经验调整，行业经验表主要是《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发病率的假设是根据再保险公司提供的发病率经验确定，目前公司疾病发生率主要参考了法再、安盛、中再等再保险公司的经验。死亡率和发病率因被保险人年龄和保险合同类型的不同而变化。

(c) 费用假设

费用假设基于预计的保单单位成本，考虑以往的费用分析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和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

(d) 退保率假设

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根据过去可信赖的经

验、当前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为基础，确定退保率假设。

(e) 保单红利假设

保单红利假设受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本公司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有责任向分红险合同持有人支付累积可分配收益的 70%，或按照保单约定的更高比例。

b. 未决赔款准备金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

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实际经验和行业指导比例 2.5% 确定风险边际。

B.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主要投资于债权型投资、股权型投资、定期存款和贷款。本公司有关投资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与金融资产减值的确认和公允价值的确定有关。本公司在评估减值时考虑多种因素，请参见附注三、（六）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在估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所采取的方法和假设为：

债权型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采用估值方法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包括收益率曲线等，减少使用与本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股权型投资：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其它市场普遍接受的估值方法确定。采用估值方法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定期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保户质押贷款及其他贷款：资产负债表上账面价值近似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会评估估值方法中运用的假设和估计，包括审阅估值模型的假设和特性、估值假设的变更、市场参数的质量、市场是否活跃以及各年运用估值方法的一致性。

本公司定期评估和测试估值方法的有效性，并在必要时更新估值方法，以使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情况。使用不同估值方法及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的差异。

4.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注)	6; 9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注：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 6% 计算销项税额，提供不动产经营租赁业务取得收入的 9% 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2) 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及《关于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营业税免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86 号）的相关规定，一年期及其以上返还本利的人寿保险和养老年金保险，以及一年期及其以上的健康保险的保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中国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因预计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而未确认相关的递延

所得税，财会〔2022〕31号的实施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在计量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折现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及保费缓缴期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对于上述有关假设，假设变动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2023年度利润表。此项变动增加2023年12月31日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298,990,194元，减少2023年度税前利润人民币298,990,194元。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6.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23年1月1日，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2年度，本期指2023年度。

（1）货币资金

①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63.08	3,883.08
银行存款	376,598,608.68	314,651,423.99
其他货币资金	60,762,520.40	91,131,373.39
合计	<u>437,365,092.16</u>	<u>405,786,680.46</u>

②其他货币资金包含存出投资款、结算备付金和存放于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款项等；

③本公司货币资金的使用均不受限制。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成本	<u>101,489,706.00</u>	<u>85,114,885.00</u>
债券	101,489,706.00	85,114,885.00
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u>208,294.00</u>	<u>-199,885.00</u>
债券	208,294.00	-199,885.00
账面价值小计	<u>101,698,000.00</u>	<u>84,915,000.00</u>
权益工具投资-成本	<u>371,231,142.27</u>	<u>583,727,686.77</u>
资产管理产品	201,290,017.29	440,014,038.72
基金	164,411,240.28	128,900,851.70
股票	5,529,884.70	14,812,796.35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u>14,177,411.14</u>	<u>21,883,318.68</u>
资产管理产品	4,633,635.24	13,829,831.26
基金	447.66	205,595.57
股票	-700,974.70	34,978.65
其他(注1)	10,244,302.94	7,812,913.20
账面价值小计	<u>385,408,553.41</u>	<u>605,611,005.45</u>
混合金融工具投资-成本	<u>75,202,442.75</u>	<u>71,563,008.66</u>
可转债	75,202,442.75	71,563,008.66
混合金融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u>-5,850,181.75</u>	<u>-1,391,180.92</u>
可转债	-5,850,181.75	-1,391,180.92
账面价值小计	<u>69,352,261.00</u>	<u>70,171,827.74</u>
合计	<u>556,458,814.41</u>	<u>760,697,833.19</u>

注1: 2019年12月13日,本公司和SK海力士(无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K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由SK投资转让其持有的SK海力士幸福(无锡)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K医院”)30%的股权给本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六、(十三)长期股权投资。自股权转让

协议中的股权转让完成满 5 年之日起或发生影响 SK 投资运营与发展的特定情况，本公司有权要求 SK 投资或 SK 投资指定的第三方购买本公司持有的 SK 医院股权，收购价格为本公司实际缴纳的出资额和按照央行金融机构人民币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表中五年期贷款利率加上 2.5% 计算的累计分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就上述合同安排确认的收购价格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该回购选择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0,244,302.94 元。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①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1,005,860,457.13	587,755,530.07
合计	<u>1,005,860,457.13</u>	<u>587,755,530.07</u>

② 按交易场所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证券交易所质押式逆回购	944,439,405.00	465,715,027.00
银行间市场质押式逆回购	61,421,052.13	122,040,503.07
合计	<u>1,005,860,457.13</u>	<u>587,755,530.07</u>

③ 按剩余期限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个月以内	1,005,860,457.13	587,755,530.07
合计	<u>1,005,860,457.13</u>	<u>587,755,530.07</u>

(4)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债券利息	95,377,812.89	95,672,436.74
应收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利息	27,648,902.41	22,136,134.19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16,884,017.71	55,941,693.58
应收保单借款利息	2,657,075.70	2,064,903.04
其他	9,256.61	5,825,947.9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u>142,577,065.32</u>	<u>181,641,115.51</u>
减：坏账准备		
净值	<u>142,577,065.32</u>	<u>181,641,115.51</u>

(5) 应收保费

①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寿险	140,210,045.32	46,490,625.13
健康险	4,461,939.65	1,961,302.68
意外伤害险	137,058.89	1,178,356.97
合计	<u>144,809,043.86</u>	<u>49,630,284.78</u>
减：坏账准备		
净值	<u>144,809,043.86</u>	<u>49,630,284.78</u>

②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44,809,043.86	49,630,284.78
合计	<u>144,809,043.86</u>	<u>49,630,284.78</u>
减：坏账准备		
净值	<u>144,809,043.86</u>	<u>49,630,284.78</u>

(6) 应收分保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964,793.40	956,442.69
高诚保险经纪人有限公司	3,741,007.43	5,477,073.11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253,312.66	2,138,933.03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2,139,920.12	112,630.62
安盛保险(百慕大)有限公司	1,770,694.06	16,299.53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484,870.57	968,552.89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391,095.63	287,202.07
安柏再保经纪公司	278,600.00	58,800.00
英国佰仕富人寿再保险有限公司	233,574.98	1,110.00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109,101.95	4,491.13
法国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35,005.51	17,792.41
合计	<u>15,401,976.31</u>	<u>10,039,327.48</u>

(7)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961,243.90	3,427,947.99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210,858.44	3,203,886.83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2,005,931,104.55	394,053,906.14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4,591,730.41	7,143,038.53
合计	<u>2,025,694,937.30</u>	<u>407,828,779.49</u>

注：本公司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估计计算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8) 保户质押贷款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传统寿险	125,343,839.70	101,207,230.14
分红寿险	31,716,891.01	30,907,874.93
万能寿险	272,852.80	443,137.56
合计	<u>157,333,583.51</u>	<u>132,558,242.63</u>

注：本公司的保户质押贷款均以投保人的保单为质押，贷款金额上限不超过投保人保单现金价值的80%。

(9)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0,000,000.00
1年至2年(含2年)		
2年至3年(含3年)	50,000,000.00	
3年至4年(含4年)	100,000,000.00	50,000,000.00
4年至5年(含5年)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5年以上		

到期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u>350,000,000.00</u>	<u>200,000,000.00</u>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u>3,655,187,197.99</u>	<u>4,449,128,661.79</u>
-债券	3,655,187,197.99	4,449,128,661.79
2.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u>6,174,699,869.40</u>	<u>3,533,904,311.88</u>
-基金	3,920,739,863.40	2,129,467,139.67
-资产管理产品	1,008,986,644.02	513,812,989.54
-股权投资（注1）	800,806,958.50	289,866,808.48
-股票	444,166,403.48	600,757,374.19
按成本计量的：	<u>542,431,215.49</u>	<u>308,341,876.76</u>
-股权投资	542,431,215.49	308,341,876.76
减：减值准备	43,717,710.82	56,084,739.39
合计	<u>10,328,600,572.06</u>	<u>8,235,290,111.04</u>

注 1：期末本公司依据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出具的管理报告中的合伙人净资产及本公司所持份额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对未在任何公开市场交易，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仍按照成本计量。

② 按公允价值计量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u>3,559,581,560.34</u>	<u>95,605,637.65</u>		<u>3,655,187,197.99</u>
-债券	3,559,581,560.34	95,605,637.65		<u>3,655,187,197.99</u>
2.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6,935,201,817.63</u>	<u>-760,501,948.23</u>	<u>38,731,434.79</u>	<u>6,135,968,434.61</u>
-基金	4,596,315,386.21	-675,575,522.81		<u>3,920,739,863.40</u>
-资产管理产品	1,128,058,828.62	-119,072,184.60	3,197,543.48	<u>1,005,789,100.54</u>
-股权投资	681,051,763.36	119,755,195.14		<u>800,806,958.50</u>
-股票	529,775,839.44	-85,609,435.96	35,533,891.31	<u>408,632,512.17</u>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减值准备	
合计	<u>10,494,783,377.97</u>	<u>-664,896,310.58</u>	<u>38,731,434.79</u>	<u>9,791,155,632.60</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u>4,458,332,568.56</u>	<u>-9,203,906.77</u>		<u>4,449,128,661.79</u>
-债券	4,458,332,568.56	-9,203,906.77		<u>4,449,128,661.79</u>
2.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3,960,921,007.95</u>	<u>-427,016,696.07</u>	<u>55,705,086.28</u>	<u>3,478,199,225.60</u>
-基金	2,485,082,552.32	-355,615,412.65	15,530,645.35	<u>2,113,936,494.32</u>
-资产管理产品	574,900,258.79	-56,094,372.68	4,992,896.57	<u>513,812,989.54</u>
-股权投资	255,920,079.09	28,953,832.82		<u>284,873,911.91</u>
-股票	645,018,117.75	-44,260,743.56	35,181,544.36	<u>565,575,829.83</u>
合计	<u>8,419,253,576.51</u>	<u>-436,220,602.84</u>	<u>55,705,086.28</u>	<u>7,927,327,887.39</u>

③按成本计量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初始成本	减：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股权投资	542,431,215.49	4,986,276.03	<u>537,444,939.46</u>
合计	<u>542,431,215.49</u>	<u>4,986,276.03</u>	<u>537,444,939.46</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减：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股权投资	308,341,876.76	379,653.11	307,962,223.65
合计	<u>308,341,876.76</u>	<u>379,653.11</u>	<u>307,962,223.65</u>

(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国债	217,472,726.66		217,472,726.66
地方政府债	981,952,105.79		981,952,105.79
政策性金融债	52,506,832.84		52,506,832.84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期票据	726,039,530.38		726,039,530.38
企业债	388,305,730.72		388,305,730.72
合计	<u>2,366,276,926.39</u>		<u>2,366,276,926.39</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国债	217,844,614.35		217,844,614.35
地方政府债	983,216,088.29		983,216,088.29
政策性金融债	52,517,812.18		52,517,812.18
中期票据	587,055,944.73		587,055,944.73
企业债	180,297,998.19		180,297,998.19
合计	<u>2,020,932,457.74</u>		<u>2,020,932,457.74</u>

② 本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剩余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999,993.35	150,247,728.35
1年至2年（含2年）	149,024,275.92	10,007,669.94
2年至3年（含3年）	179,992,284.58	148,509,733.68
3年至4年（含4年）		
4年至5年（含5年）	149,476,800.73	
5年以上	1,877,783,571.81	1,712,167,325.77
合计	<u>2,366,276,926.39</u>	<u>2,020,932,457.74</u>

(12)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权投资计划（注1）	3,735,000,000.00	3,180,000,000.00
信托计划（注2）	1,019,844,827.58	699,879,310.34
资产管理计划（注3）	24,113,285.59	30,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24,113,285.59	30,000,000.00
合计	<u>4,754,844,827.58</u>	<u>3,879,879,310.34</u>

注 1：债权投资计划为本公司所持有的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发行的投资产品，该等债权投资计划主要投向大型基础设

施建设、不动产债权等。

注 2: 信托计划为本公司所持有的信托公司发行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该等信托计划根据信托贷款合同向融资方提供信托贷款。

注 3: 资产管理计划为本公司所持有的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投资产品, 已全额计提减值。

本公司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按剩余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84,844,827.58	520,000,000.0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370,000,000.00	1,159,879,310.34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950,000,000.00	1,600,000,000.00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550,000,000.00	50,000,000.00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300,000,000.00	550,000,000.00
5 年以上	500,000,000.00	
合计	<u>4,754,844,827.58</u>	<u>3,879,879,310.34</u>

(13) 长期股权投资

①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本期增减变动	
		新增投资	减少投资/处置	本期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SK 海力士幸福 (无锡) 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34,758,566.26	24,000,000.00		-1,767.83	
合计	<u>34,758,566.26</u>	<u>24,000,000.00</u>		<u>-1,767.83</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减少	
联营企业					
SK 海力士幸福 (无锡) 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58,756,798.43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减少	
合计					58,756,798.43

②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联营企业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SK海力士幸福(无锡)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江苏	文志雄	商务服务业	70,000.00	30		权益法

(14)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规定，本公司应按不少于注册资本的 20%，以定期存款形式存放于银行，除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定期存款的形式缴存的存出资本保证金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存放形式	存期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定期存款	3 年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75,000,000.00	75,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定期存款	3 年	75,000,000.00	7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20,000,000.00	2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定期存款	3 年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定期存款	3 年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注：2023 年 12 月 26 日，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注资金额为 1 亿元整，故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21 亿元。根据原中国保监

会发布的《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管理办法》（保监发〔2015〕37号）第三章，提存和备案中第九条规定“保险公司应在中国保监会批准开业后30个工作日或批准增加注册资本（营运资金）后30个工作日内，将资本保证金足额存入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的银行”。本公司已于2024年1月24日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市华庄镇支行存入存出资本保证金0.2亿元。

（15）固定资产

①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6,018,228.45	309,823,592.4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u>296,018,228.45</u>	<u>309,823,592.47</u>

②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及非电子设备	交通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u>375,653,233.79</u>	<u>42,733,202.82</u>	<u>7,945,147.53</u>	<u>1,096,482.45</u>	<u>427,428,066.59</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685,210.26</u>	<u>5,666,675.86</u>	<u>708,697.25</u>		<u>8,060,583.37</u>
(1) 购置		5,666,675.86	281,861.71		<u>5,948,537.57</u>
(2) 在建工程转入	1,685,210.26		426,835.54		<u>2,112,045.80</u>
3. 本期减少金额		<u>164,322.32</u>	<u>152,292.26</u>		<u>316,614.58</u>
(1) 处置或报废		164,322.32	152,292.26		<u>316,614.58</u>
4. 期末余额	<u>377,338,444.05</u>	<u>48,235,556.36</u>	<u>8,501,552.52</u>	<u>1,096,482.45</u>	<u>435,172,035.38</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u>79,809,156.13</u>	<u>33,170,573.46</u>	<u>3,752,714.50</u>	<u>872,030.03</u>	<u>117,604,474.12</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6,277,578.63</u>	<u>4,679,131.48</u>	<u>827,743.73</u>	<u>65,662.56</u>	<u>21,850,116.40</u>
(1) 计提	16,277,578.63	4,679,131.48	827,743.73	65,662.56	<u>21,850,116.40</u>
3. 本期减少金额		<u>156,105.98</u>	<u>144,677.61</u>		<u>300,783.59</u>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及非电 子设备	交通设备	合计
4. 期末余额	<u>96,086,734.76</u>	<u>37,693,598.96</u>	<u>4,435,780.62</u>	<u>937,692.59</u>	<u>139,153,806.93</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281,251,709.29</u>	<u>10,541,957.40</u>	<u>4,065,771.90</u>	<u>158,789.86</u>	<u>296,018,228.45</u>
2. 期初账面价值	<u>295,844,077.66</u>	<u>9,562,629.36</u>	<u>4,192,433.03</u>	<u>224,452.42</u>	<u>309,823,592.47</u>

B. 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无重大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C. 已提足折旧尚在使用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重大已提足折旧尚在使用的固定资产。

D.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重大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E.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重大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F. 重大抵押质押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重大抵押质押的固定资产。

(16)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u>50,489,658.72</u>	<u>50,489,658.72</u>
2. 本期增加金额	9,148,874.16	<u>9,148,874.16</u>
3. 本期减少金额	2,772,727.30	<u>2,772,727.30</u>
4. 期末余额	<u>56,865,805.58</u>	<u>56,865,805.58</u>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259,001.47	23,259,001.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44,304.86	13,544,304.86
3. 本期减少金额	703,398.90	703,398.90
4. 期末余额	36,099,907.43	36,099,907.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765,898.15	20,765,898.15
2. 期初账面价值	27,230,657.25	27,230,657.25

(17) 无形资产

项目	系统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4,089,943.03	154,089,943.03
2. 本期增加金额	31,225,530.66	31,225,530.66
(1) 购置	31,225,530.66	31,225,530.6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85,315,473.69	185,315,473.6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2,852,189.69	52,852,189.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98,197.01	16,398,197.01
(1) 计提	16,398,197.01	16,398,197.0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9,250,386.70	69,250,386.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目	系统软件	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u>116,065,086.99</u>	<u>116,065,086.99</u>
2. 期初账面价值	<u>101,237,753.34</u>	<u>101,237,753.34</u>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项目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187,598,238.32	1,178,920,185.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64,896,310.58	436,220,602.84
超额的手续费及佣金	582,955,560.86	117,550,031.20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7,830,996.41	86,084,739.41
应付工资	49,640,062.22	29,924,657.20
未决赔款准备金	23,057,750.48	18,468,194.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535,523.39	-20,292,252.76
其他	28,949,023.62	28,350,934.94
合计	<u>2,596,392,419.11</u>	<u>1,875,227,093.43</u>

②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3 年		413,758,673.98
2024 年	290,166,898.35	290,166,898.35
2025 年	57,557,253.57	57,557,253.57
2026 年	104,394,220.42	104,394,220.42
2027 年	313,043,139.36	313,043,139.36
2028 年	422,436,726.62	
合计	<u>1,187,598,238.32</u>	<u>1,178,920,185.68</u>

(19) 其他资产

① 按项目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3,006,374.22	17,394,437.88
预付账款	7,779,075.59	159,959,337.4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4,781,587.61	6,776,404.48
待摊费用	911,709.78	749,775.38
存出保证金	819,179.59	616,921.04
待抵扣进项税额	520,793.16	466,604.01
在建工程	299,214.72	599,050.17
投资合同应收款项	172,850.78	13,987,813.42
应收股利	167,365.20	13,553,382.00
小计	<u>138,458,150.65</u>	<u>214,103,725.85</u>
减：坏账准备		
净值	<u>138,458,150.65</u>	<u>214,103,725.85</u>

②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申购赎回款	70,000,005.00	
应收共保款项	41,941,551.19	13,633,257.83
证券清算款	6,835,711.53	
租赁押金	2,250,058.23	2,605,883.68
员工借款	318,196.61	56,687.39
其他	1,660,851.66	1,098,608.98
小计	<u>123,006,374.22</u>	<u>17,394,437.88</u>
减：坏账准备		
净值	<u>123,006,374.22</u>	<u>17,394,437.88</u>

B.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08,094,855.58	87.88	14,682,162.61	84.41	
1-2年	12,529,180.79	10.19	805,270.76	4.63	
2-3年	693,537.51	0.56	610,140.69	3.51	
3年以上	1,688,800.34	1.37	1,296,863.82	7.45	
合计	<u>123,006,374.22</u>	<u>100.00</u>	<u>17,394,437.88</u>	<u>100.00</u>	

注：一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租赁押金及共保业务

往来款。

③ 预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预付款	5,124,459.24	5,106,396.29
资产购置预付款	1,554,139.35	2,747,998.58
暂付手续费	1,100,477.00	152,104,942.60
小计	<u>7,779,075.59</u>	<u>159,959,337.47</u>
减：坏账准备		
净值	<u>7,779,075.59</u>	<u>159,959,337.47</u>

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543,719.43	84.12	159,959,337.47	100.00	
1 年以上	1,235,356.16	15.88			
合计	<u>7,779,075.59</u>	<u>100.00</u>	<u>159,959,337.47</u>	<u>100.00</u>	

④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6,776,404.48	2,842,843.05	4,837,659.92		4,781,587.61
合计	<u>6,776,404.48</u>	<u>2,842,843.05</u>	<u>4,837,659.92</u>		<u>4,781,587.61</u>

(20)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6,084,739.39	9,162,808.65	1,802,410.99	19,727,426.23	43,717,710.82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减值准备	30,000,000.00		5,886,714.41		24,113,285.59
合计	<u>86,084,739.39</u>	<u>9,162,808.65</u>	<u>7,689,125.40</u>	<u>19,727,426.23</u>	<u>67,830,996.41</u>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①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44,999,932.5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u>44,999,932.50</u>

②按交易场所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间市场质押式正回购		44,999,932.50
证券交易所质押式正回购		
合计		<u>44,999,932.50</u>

③按剩余期限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个月以内		44,999,932.50
合计		<u>44,999,932.50</u>

注：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证券交易所质押库的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元（2022年12月31日：0元），本公司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对应的质押债券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47,500,000.00元）。质押债券在债券正回购交易期间流通受限。

（22）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手续费	106,681,515.08	308,978,781.46
应付佣金	10,523,707.09	11,333,498.15
合计	<u>117,205,222.17</u>	<u>320,312,279.61</u>

（23）应付分保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20,468,155.21	385,080,640.20
汉诺威再保险（百慕大）有限公司	46,203,589.09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2,809,965.05	249,321.78
安盛保险（百慕大）有限公司	11,955,806.72	69,659.70
高诚保险经纪人有限公司	6,213,629.64	5,391,329.41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5,351,761.45	1,073,644.0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09,800.47	1,863,598.55
安柏再保经纪公司	1,571,423.93	1,473,129.50
英国佰仕富人寿再保险有限公司	646,600.05	232,815.72
法国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360,408.36	923,760.42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49,458.16	324,250.49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92,110.33	47,060.02
合计	<u>607,732,708.46</u>	<u>396,729,209.85</u>

(24) 应付职工薪酬

①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5,376,206.27	206,566,484.36	190,615,430.53	61,327,260.1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25,927.92	15,597,069.34	16,024,451.46	898,545.80
合计	<u>46,702,134.19</u>	<u>222,163,553.70</u>	<u>206,639,881.99</u>	<u>62,225,805.90</u>

②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302,156.04	172,783,365.85	156,713,065.44	50,372,456.45
二、职工福利费		5,924,638.94	5,924,638.94	
三、社会保险费	<u>-285,175.79</u>	<u>7,425,095.95</u>	<u>7,589,509.27</u>	<u>-449,589.11</u>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87,232.52	6,740,031.02	6,877,608.30	-424,809.80
2. 工伤保险费	39,164.10	298,491.67	304,999.72	32,656.05
3. 生育保险费	-37,107.37	386,573.26	406,901.25	-57,435.36
四、住房公积金	564,807.00	12,700,748.20	13,080,244.72	185,310.4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034,043.02	2,526,725.41	1,786,074.15	10,774,694.28
六、残疾人保障金		474,870.61	474,870.61	
七、其他短期薪酬	760,376.00	4,731,039.40	5,047,027.40	444,388.00
合计	<u>45,376,206.27</u>	<u>206,566,484.36</u>	<u>190,615,430.53</u>	<u>61,327,260.10</u>

③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1,264,021.13	15,120,610.88	15,536,923.04	847,708.97
2. 失业保险费	61,906.79	476,458.46	487,528.42	50,836.83
合计	<u>1,325,927.92</u>	<u>15,597,069.34</u>	<u>16,024,451.46</u>	<u>898,545.80</u>

(25)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052,647.14	4,417,865.78
房产税	697,872.86	709,137.25
印花税	32,967.09	3,643.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714.10	9,051.70
土地使用税	19,222.00	19,222.00
教育费附加	9,045.10	4,046.55
其他	392,323.35	122,047.45
合计	<u>3,224,791.64</u>	<u>5,285,014.44</u>

(26) 应付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赔款及其他	30,088,673.48	12,289,176.24
年金存款	18,202,727.44	51,268,809.39
合计	<u>48,291,400.92</u>	<u>63,557,985.63</u>

(27) 应付保单红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累计生息红利	304,486,689.80	208,973,683.67
当年宣告但未支付的保单红利	8,404.73	6,009.72
合计	<u>304,495,094.53</u>	<u>208,979,693.39</u>

(2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万能产品投资账户负债	<u>942,450,739.66</u>	<u>889,342,376.65</u>

(29) 保险合同准备金

①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258,946.38	52,706,127.98
未决赔款准备金	26,749,368.83	35,497,921.77
寿险责任准备金	13,104,131,397.12	7,996,827,925.28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74,141,941.26	288,300,106.21
合计	<u>13,314,281,653.59</u>	<u>8,373,332,081.24</u>

接上表:

项目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3,431,316.10	8,533,758.26
未决赔款准备金	51,416,977.75		-24,667,608.92	35,497,921.77
寿险责任准备金	531,736,645.82	1,288,854,122.62	1,051,958,094.90	18,228,410,459.06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1,269,771.51	3,329,024.23	169,988,709.13	267,854,542.60
合计	<u>604,423,395.08</u>	<u>1,292,183,146.85</u>	<u>1,250,710,511.21</u>	<u>18,540,296,681.69</u>

②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的预计到期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下 (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 (含1年)	1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533,758.26		9,258,946.38	
未决赔款准备金	35,497,921.77		26,749,368.83	
寿险责任准备金	811,147,696.76	17,417,262,762.30	471,778,559.81	12,632,352,837.3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341.26	267,852,201.34	394,205.88	173,747,735.38
合计	<u>855,181,718.05</u>	<u>17,685,114,963.64</u>	<u>508,181,080.90</u>	<u>12,806,100,572.69</u>

③ 本公司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31,026,698.12	21,670,753.34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2,780,846.25	3,804,835.90
理赔费用准备金	1,690,377.40	1,273,779.59
合计	<u>35,497,921.77</u>	<u>26,749,368.83</u>

(30)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2,595,373.94	29,481,598.3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72,166.69	1,780,613.93
租赁负债净额	<u>21,323,207.25</u>	<u>27,700,984.44</u>

(31) 应付债券

于2022年3月22日，本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人值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的十年期资本补充债券。本公司在第五个计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条件的对该资本补充债的赎回

权。该资本补充债券的初始票面利率为 4.69%，每年 3 月 24 日付息一次，如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条款，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务到期为止，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上升至 5.69%。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期初余额
22 国联人寿	1,000,000,000.00	2022 年 3 月 22 日	5+5 年	998,469,869.14

接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22 国联人寿		335,692.99		998,805,562.13

注：本期发行金额中已包含发行费用。

(32) 其他负债

① 按项目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入保证金	1,347,550,622.26	
其他应付款	96,485,009.55	86,132,483.57
应付利息	36,183,602.08	36,242,838.08
预提费用	2,561,285.87	
合计	<u>1,482,780,519.76</u>	<u>122,375,321.65</u>

②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健康保障委托管理	38,360,844.58	29,523,990.41
证券清算款	34,347,916.40	27,851,999.77
应付共保款项	10,571,834.55	4,706,725.82
保险保障基金	4,072,236.49	5,859,702.90
应付供应商款项	2,552,847.97	3,800,862.98
投资管理费	2,236,289.85	3,536,620.77
财务再保险账单		5,641,627.02
其他	4,343,039.71	5,210,953.90
合计	<u>96,485,009.55</u>	<u>86,132,483.57</u>

③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33) 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无锡市国联发 展(集团)有限 公司	600,000,000.00	30.00	100,000,000.00		700,000,000.00	33.3333
无锡灵山文化 旅游集团有限 公司	330,000,000.00	16.50			330,000,000.00	15.7142
无锡市交通产 业集团有限公 司	280,000,000.00	14.00			280,000,000.00	13.3333
无锡报业发展 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12.00			240,000,000.00	11.4286
无锡城建发展 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			200,000,000.00	9.5238
深圳市亿鑫投 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			200,000,000.00	9.5238
江苏开源钢管 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50			50,000,000.00	2.3810
无锡市电子仪 表工业有限公 司	50,000,000.00	2.50			50,000,000.00	2.3810
无锡万迪动力 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50			50,000,000.00	2.3810
合计	<u>2,000,000,000.00</u>	<u>100.00</u>	<u>100,000,000.00</u>		<u>2,100,000,000.00</u>	<u>100.0000</u>

(34)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归属于股东的其 他综合收益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股东的其他 综合收益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 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 得税影 响	税后归属于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
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项目	归属于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股东	归属于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5,071,130.89	-516,934,705.46	-290,061,408.71		-226,873,296.75	-661,944,427.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35,071,130.89	-516,934,705.46	-290,061,408.71		-226,873,296.75	-661,944,427.64
合计	-435,071,130.89	-516,934,705.46	-290,061,408.71		-226,873,296.75	-661,944,427.64

(35)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632,544.32			1,632,544.32
合计	<u>1,632,544.32</u>			<u>1,632,544.32</u>

(36)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632,544.32			1,632,544.32
合计	<u>1,632,544.32</u>			<u>1,632,544.32</u>

(3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1,554,494.60	-912,775,394.55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u>-1,051,554,494.60</u>	<u>-912,775,394.55</u>
加: 本期归属于股东(所有者)的净利润	-223,791,823.02	-138,779,100.0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275,346,317.62</u>	<u>-1,051,554,494.60</u>

(38) 保险业务收入

① 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划分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8,433,505,913.73	5,993,538,339.64
再保险合同		
合计	<u>8,433,505,913.73</u>	<u>5,993,538,339.64</u>

② 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人业务:		
寿险	<u>8,057,627,185.18</u>	<u>5,767,109,440.13</u>
其中: 传统寿险	5,981,840,561.44	3,580,943,704.79
分红寿险	2,075,388,590.60	2,185,864,371.60
万能寿险	398,033.14	301,363.74
健康险	292,686,616.97	163,202,877.82
意外伤害险	541,692.35	835,153.81
小计	<u>8,350,855,494.50</u>	<u>5,931,147,471.76</u>
团体业务:		
健康险	52,917,202.31	31,080,206.72
意外伤害险	29,230,705.86	30,855,303.67
寿险	<u>502,511.06</u>	<u>455,357.49</u>
其中: 传统寿险	502,511.06	455,357.49
小计	<u>82,650,419.23</u>	<u>62,390,867.88</u>
合计	<u>8,433,505,913.73</u>	<u>5,993,538,339.64</u>

③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期限划分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保险	8,347,001,896.54	5,925,054,794.67
短期保险	86,504,017.19	68,483,544.97
合计	<u>8,433,505,913.73</u>	<u>5,993,538,339.64</u>

④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收费性质划分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趸交保费收入	2,889,201,821.56	3,070,059,672.41
期交首期	2,837,259,695.34	1,725,256,337.03
期交续期	2,707,044,396.83	1,198,222,330.20
合计	<u>8,433,505,913.73</u>	<u>5,993,538,339.64</u>

(39) 分保业务

分保公司	分出保费	本期数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6,796,617.54	3,748,703.91	3,263,996.14
汉诺威再保险(百慕大)有限公司	49,017,090.12	7,166,096.14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1,682,735.44	967,511.40	
安盛保险(百慕大)有限公司	11,886,147.02	1,754,394.53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6,888,849.85	2,146,582.00	
高诚保险经纪人有限公司	3,336,931.82	2,610,527.68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881,915.31	1,566,332.25	120.55
安柏再保经纪公司	1,598,983.48	1,713,453.93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439,247.69	448,030.00	601.73
英国佰仕富人寿再保险有限公司	1,399,037.83	584,900.00	
法国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823,716.67	167,639.68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183,322.73	109,581.57	
合计	<u>216,934,595.50</u>	<u>22,983,753.09</u>	<u>3,264,718.42</u>

接上表:

分保公司	分出保费	上期数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85,030,022.06	3,413,533.77	81,790.84
高诚保险经纪人有限公司	4,577,925.06	1,993,025.57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4,150,020.33	112,761.90	
安柏再保经纪公司	2,288,484.58	58,800.00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620,562.97	1,374,266.73	669.34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552,967.75	1,694,208.74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383,168.80	1,392,334.44	-349.73
法国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831,525.21	17,792.41	
英国佰仕富人寿再保险有限公司	232,815.72	1,110.00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179,468.13	9,111.88	
安盛保险(百慕大)有限公司	69,659.70	16,299.53	
合计	<u>401,916,620.31</u>	<u>10,083,244.97</u>	<u>82,110.45</u>

(40)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定期存款类利息收入	24,067,218.70	25,903,491.02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923,161,932.61	767,006,135.38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189,857,774.33	709,861,882.25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112,446.64	50,578,940.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61,567,813.30	468,286,784.9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7,520,088.93	131,906,309.94
持有至到期投资	74,643,923.65	42,818,868.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013,501.81	16,270,978.60
处置金融工具的收益	-266,695,841.72	57,144,253.13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191,562.92	18,279,712.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7,887,404.64	38,864,540.78
3. 保户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7,499,382.08	7,325,554.93
4.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53,750.32	338,213.79
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67.83	-1,884.02
6. 其他	-4,998,247.44	5,269,755.28
合计	<u>950,082,268.44</u>	<u>805,841,266.38</u>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756,729.37	-14,349,505.0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u>-11,756,729.37</u>	<u>-14,349,505.05</u>

(42)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274,113.60	3,290,600.60
租金收入	1,787,968.38	1,570,862.28
代理业务收入	1,574,802.03	1,473,138.30
加保费用收入	1,361,099.06	21,241.13
共保服务费收入	675,748.06	741,698.66
非保险合同管理费收入	318,857.82	10,514,635.38
合计	<u>8,992,588.95</u>	<u>17,612,176.35</u>

(43)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456,003.00	310,836.00
税收返还	441,771.94	427,610.04
企业开办补助		50,000.00
合计	<u>897,774.94</u>	<u>788,446.04</u>

(44) 赔付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人业务	<u>575,295,957.46</u>	<u>89,930,415.15</u>
其中：赔付支出	465,315,181.46	26,368,222.77
年金给付	69,405,769.08	58,913,990.73
死伤医疗给付	40,575,006.92	4,648,201.65
团体业务	<u>51,351,215.59</u>	<u>30,822,048.65</u>
其中：赔款支出	51,251,215.59	30,692,048.65
死伤医疗给付	100,000.00	130,000.00
合计	<u>626,647,173.05</u>	<u>120,752,463.80</u>

(45)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① 本公司提取/(转回)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寿险责任准备金	5,124,279,061.94	4,280,941,415.3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93,712,601.34	64,102,458.75
未决赔款准备金	8,748,552.94	-6,111,253.06
合计	<u>5,226,740,216.22</u>	<u>4,338,932,621.08</u>

② 本公司提取/(转回)未决赔款准备金净额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9,355,944.78	-926,773.09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023,989.65	-4,893,467.85
理赔费用准备金	416,597.81	-291,012.12
合计	<u>8,748,552.94</u>	<u>-6,111,253.06</u>

(46)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264,326,576.15	392,430,746.90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7,448,691.88	2,759,347.88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6,971.61	-2,868,576.28
合计	<u>271,782,239.64</u>	<u>392,321,518.50</u>

(47) 保单红利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累积生息	158,440,932.45	112,129,068.11
红利利息	6,355,041.43	3,173,314.96
抵缴保费	130,778.55	86,064.63
合计	<u>164,926,752.43</u>	<u>115,388,447.70</u>

(4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835,741.06	2,829,546.64
城建税	353,632.48	389,950.37
教育费附加	152,397.69	167,248.49
地方教育附加	101,598.50	111,499.01
土地使用税	76,888.00	76,888.00
印花税	60,877.92	95,220.10
其他	86,047.94	76,876.40
合计	<u>3,667,183.59</u>	<u>3,747,229.01</u>

(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u>1,142,738,722.97</u>	<u>679,180,568.89</u>
其中：趸交手续费支出	110,174,444.80	87,458,471.33
新单首年手续费支出	1,003,897,331.77	596,052,206.90
续期续年手续费支出	28,468,472.49	-4,447,915.24
其他	198,473.91	117,805.90
佣金支出	<u>591,635,281.14</u>	<u>366,085,767.15</u>
直接佣金小计	<u>123,161,314.68</u>	<u>94,497,348.46</u>
其中：趸交佣金支出	2,694,909.26	867,346.56
新单首年佣金支出	103,371,253.91	80,093,537.20
续期续年佣金支出	17,095,151.51	13,536,464.7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间接佣金小计	468,473,966.46	271,588,418.69
合计	<u>1,734,374,004.11</u>	<u>1,045,266,336.04</u>

(50)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2,163,553.70	179,259,898.88
折旧及摊销:	<u>56,630,278.19</u>	<u>52,044,723.40</u>
其中: 固定资产折旧	21,850,116.40	20,787,947.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544,304.86	12,644,974.84
无形资产摊销	16,398,197.01	13,257,421.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37,659.92	5,354,379.69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25,798,694.25	10,028,162.29
业务招待费	18,994,331.86	12,911,744.09
电子设备运转费	15,237,412.70	13,750,343.55
广告及宣传费	13,992,599.19	16,483,985.92
租赁及水电费	13,308,768.43	11,355,415.55
邮电费	8,837,527.93	7,959,420.35
专业服务费	7,233,493.34	6,191,121.32
差旅费	5,334,890.62	2,879,078.71
会议费	4,591,566.13	3,343,242.78
保险业务监管费	3,212,002.00	2,255,840.21
其他	18,622,892.10	14,419,448.35
合计	<u>413,958,010.44</u>	<u>332,882,425.40</u>

(51)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本补充债利息支出	47,235,692.95	36,433,471.26
财务再保险成本	37,729,254.69	5,885,658.03
万能险结算利息支出	26,428,420.88	20,704,360.37
团体年金业务成本	13,619,421.32	13,393,219.34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1,966,063.74	2,517,623.52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189,196.97	1,071,332.00
万能险业务成本	36,703.00	14,670,094.00
非保险合同业务成本	10,000.00	-1,974.66
合计	<u>128,214,753.55</u>	<u>94,673,783.86</u>

(5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9,162,808.65	53,901,077.5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减值损失	-5,886,714.41	
合计	<u>3,276,094.24</u>	<u>53,901,077.51</u>

(53) 所得税费用

由于本公司预计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故本公司尚未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亏损的调节表如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计利润	-223,791,823.02	-138,779,100.05
按 25% 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947,955.75	-34,694,775.01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5,579,318.58	1,293,674.41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76,193,435.81	-92,514,993.42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纳税影响	226,562,072.98	125,916,094.02
所得税费用		

(5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①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3,791,823.02	-138,779,100.05
加：资产减值损失	3,276,094.24	53,901,077.51
固定资产折旧	21,850,116.40	20,787,947.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544,304.86	12,644,974.84
无形资产摊销	16,398,197.01	13,257,421.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37,659.92	5,354,379.6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01.15	
无形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56,729.37	14,349,505.05
利息支出	50,390,953.66	40,022,426.7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0,082,268.44	-805,841,266.38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41,515.97	-2,374,635.6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954,957,976.58	3,946,611,102.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87,211.77	-190,651,862.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8,100,190.13	2,091,848,14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102,051,077.04</u>	<u>5,061,130,117.61</u>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1,443,225,549.29	993,542,210.5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993,542,210.53	739,619,240.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449,683,338.76</u>	<u>253,922,970.39</u>

②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437,365,092.16	405,786,680.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5,860,457.13	587,755,530.07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443,225,549.29</u>	<u>993,542,210.53</u>

7. 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保险风险、金融风险以及资产与负债失配风险，其中保险风险来自主要的保险合同，而金融风险来自主要的金融工具。与这些保险合同和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

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承受风险是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核心特征，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尽可能减少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识别、评估本行业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保险风险

①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在许多情况下均可能出现，例如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发生性风险）、保险事故发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严重性风险）以及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发展性风险）。

具体而言，保险风险主要反映在产品定价风险、保险准备金风险及再保险风险。

产品定价风险系指诸如赔付率、投资收益率以及费用率等这些因素的实际情况与产品定价假设的偏差以及这些偏差对本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本公司所采取的减轻风险的措施包括：

在定价时采用较为保守的发生率和较大的安全边界；在产品上市后实时跟踪，进行各项经验分析，根据定价假设与

实际结果存在的差异进行价格调整或实施停售；

设置战略资产配置计划，并根据战略配置的长期投资收益率设定定价假设收益率；

制定匹配的业务规划和费用计划，采用严格的费用管理制度。

保险准备金风险系指由于计提标准和方法的不恰当，导致保险准备金提取不充足，不足以应付实际赔款的给付。本公司采取的减轻风险的措施包括：

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准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及未决赔款准备金进行以总体业务为基础的充足性测试；

按照偿二代二期《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 1-20 号》的相关要求评估本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实施偿付能力监管措施。

再保险风险系指由于再保险安排不当，未能充分控制自留风险与转移风险的分配，导致非预期重大理赔造成损失的风险；同时，尽管本公司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会解除本公司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也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的减轻风险的措施包括：

根据本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合理安排及调整本公司自留的风险保额及再保险的分保比例；

安排合理适当的再保险，与信用度高的再保险公司共同

承担风险；本公司选择再保险公司的标准包括财务实力、服务、保险条款、理赔效率及价格等。

本公司通过险种开发及核保来选择和接受可承保风险；通过监测偿付能力、保险准备金充足性等指标来评估、计量和监控所承受的保险风险；通过再保险安排等措施来限制和转移所承受的保险风险。

②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所有业务均来自中国境内，因此按照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本公司的保险合同按照险种的集中度于附注 6. (38) 按照主要业务类型的保险业务收入中反映。

③ 敏感性分析

A. 寿险保险合同敏感性分析

寿险责任准备金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根据中国财政部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计算。由于各项假设之间的关系尚不能可靠计量，因此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单一假设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公司税前利润产生的影响。主要变动的假设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发病率、维持费用以及退保率，具体的敏感性结果如下：

假设项目	变动	对税前利润总额的影响（元）
折现率	增加 25 个基点	660,396,282.28
	减少 25 个基点	-736,647,767.26
死亡率	增加 10%	-98,343,828.92
	减少 10%	107,445,209.53
发病率	增加 10%	-112,725,686.57

假设项目	变动	对税前利润总额的影响（元）
维持费用	减少 10%	114,966,601.71
	增加 10%	34,511,748.18
	减少 10%	-35,665,370.50
	增加 10%	35,343,343.38
退保率	增加 10%	35,343,343.38
	减少 10%	-29,580,055.87

B. 非寿险保险合同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的意外保险和短期健康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非寿险保险合同（事故年度）				合计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	11,136,485.01	19,033,011.37	17,085,876.78	28,275,041.43	
1 年后	20,015,990.82	28,140,488.32	27,406,191.31	53,304,211.60	
2 年后	22,522,187.74	30,298,430.48	28,797,795.94	58,617,521.63	
3 年后	22,779,323.44	30,540,223.02	29,509,245.65	59,737,738.92	
4 年后	22,779,323.44	30,540,223.02	29,509,245.65	59,737,738.92	
累计赔付款项预估计额	22,779,323.44	30,540,223.02	29,509,245.65	59,737,738.92	<u>142,566,531.03</u>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22,779,323.44	30,298,430.48	27,406,191.31	28,275,041.43	<u>108,758,986.66</u>
小计		241,792.54	2,103,054.34	31,462,697.49	<u>33,807,544.37</u>
间接理赔费用					<u>1,690,377.40</u>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u>35,497,921.77</u>

本公司意外保险和短期健康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非寿险保险合同（事故年度）				合计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	7,372,248.22	16,057,601.17	13,707,151.90	26,120,718.16	
1 年后	9,899,334.22	20,270,673.87	20,038,828.55	48,885,949.56	
2 年后	10,527,215.95	21,679,536.83	21,304,559.74	53,718,660.02	
3 年后	10,683,311.30	21,899,458.74	21,951,657.40	54,737,551.40	
4 年后	10,683,311.30	21,899,458.74	21,951,657.40	54,737,551.40	
累计赔付款项预估计额	10,683,311.30	21,899,458.74	21,951,657.40	54,737,551.40	<u>109,271,978.84</u>

非寿险保险合同（事故年度）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合计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项	10,683,311.30	21,679,536.83	20,038,828.55	26,120,718.16	<u>78,522,394.84</u>
小计		219,921.91	1,912,828.85	28,616,833.24	<u>30,749,584.00</u>
间接理赔费用					<u>1,537,479.33</u>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u>32,287,063.33</u>

（2）金融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面临多样化的金融风险。主要的金融风险是出售金融资产获得的收入不足以支付保险合同和非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金融风险中最重要的组成因素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的整体风险管理计划侧重于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并采取措施尽量减少对其财务业绩的可能负面影响。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确定的部门按照管理层批准的政策开展，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金融风险。本公司书面规定了全面的风险管理原则并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

本公司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金融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管政策的制订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下面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假定一个假设变量发生变化，而其他假设变量保持不变。这种情况在实际中不太可能发生，因为这些假设变量的变化可能是相互关联的（如利率变动和市场价格变动）。

① 市场风险

A.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主要是指由于资产负债错配，当利率发生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结构和久期来管理利率风险，并尽可能使资产和负债的期限相匹配。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阐明利息收入和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变动将随着报告日的市场利率变化而波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如果市场利率提高或降低 50 个基点，由于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债券类投资及贷款因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亏损或收益，本公司本年度的税后利润将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3,153.82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当年的税后利润将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2,621.82 万元）；其他综合收益将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1,370.70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1,668.42 万元）。

B.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变动（利率风险或外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不区分该变动是由于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本公司承担的价格风险主要由持有的权益类资产投资价格的不确定性引起。

本公司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价格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管政策的制订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如果本公司所有的权益类资产投资价格提高或降低 10%，本公司的税后利润会由于公允价值的变化而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3,333.87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当年的税后利润将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5,009.77 万元），其他综合收益将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权益类资产投资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46,019.76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26,461.49 万元）。如果本公司权益类资产投资的价格变动达到了减值条件，部分上述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会因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而影响税前利润。

C.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除穿透后持有部分以美元、港币计价的股票存在汇率风险敞口外，其余业务均在中国大陆开展。

②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债券、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项及保户质押贷款等有关，本公司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在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存款类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和存出资本保证金。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本公司的存出资本保证金均存放于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故上述存款类资产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持有的债券信用评级全部为 AA 级及以上(2022 年 12 月 31 日：AA 级及以上)，本公司通过谨慎选择具备适当信用水平的管理机构为交易对手、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等措施进行信用风险管理。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再保险资产较小，保户质押贷款余额 1.57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保户质押贷款余额 1.33 亿元），其他应收款项账龄除少量租赁押金外均不大于 1 年。因此，本公司认为与定期存款及应收利息、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再保险资产、保护质押贷款和其他应收款项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由于本公司应收保费账龄均不大于 6 个月，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拥有质押且其到期期限均不超过一年，与其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③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不能获得足够的资金来归还到期负债的风险。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本公司寻求通过匹配投资资产与保险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日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通过日常现金流管理、风险监测以及现金流压力

测试等方式对公司的流动性进行综合管理，及时识别出公司可能存在的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的未经折现现金流量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已逾期/即期	合同和预期现金流入/（流出）（非折现）				合计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5年	5年以上	
资产：						
货币资金	43,736.51					<u>43,736.51</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540.86	3,679.44	3,947.80	9,469.83	337.71	<u>55,975.64</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586.05				<u>100,586.05</u>
应收保费		14,480.90				<u>14,480.90</u>
应收分保账款	1,540.20					<u>1,540.20</u>
保户质押贷款		10,801.72	4,931.64			<u>15,733.36</u>
定期存款				42,180.21		<u>42,180.21</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7,341.34	1,080.78	18,116.76	91,048.51	374,348.24	<u>1,151,935.63</u>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52.73	6,866.33	81,732.02	292,970.24	<u>385,021.32</u>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99,404.84	79,385.66	346,642.90	0.00	<u>525,433.40</u>
存出资本保证金				43,659.25		<u>43,659.25</u>
合计	<u>751,158.91</u>	<u>233,486.46</u>	<u>113,248.19</u>	<u>614,732.72</u>	<u>667,656.19</u>	<u>2,380,282.47</u>
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720.52					<u>11,720.52</u>
应付分保账款	60,773.27					<u>60,773.27</u>
应付赔付款	4,829.14					<u>4,829.14</u>
应付保单红利	30,449.51					<u>30,449.51</u>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59,270.60	77,763.90	<u>137,034.50</u>
应付债券		4,690.00		18,760.00	118,760.00	<u>142,210.00</u>
合计	<u>107,772.44</u>	<u>4,690.00</u>	<u>0.00</u>	<u>78,030.60</u>	<u>196,523.90</u>	<u>387,016.94</u>
净额	<u>643,386.47</u>	<u>228,796.46</u>	<u>113,248.19</u>	<u>536,702.12</u>	<u>471,132.29</u>	<u>1,993,265.53</u>

接上表：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已逾期/即期	合同和预期现金流入/（流出）（非折现）				合计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5年	5年以上	
资产：						
货币资金	40,578.67					<u>40,578.67</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561.10	2,175.69	4,905.64	8,571.03	17.44	<u>76,230.90</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775.55				<u>58,775.55</u>
应收保费		4,963.03				<u>4,963.03</u>
应收分保账款	1,003.93					<u>1,003.93</u>
保户质押贷款		10,731.52	2,524.30			<u>13,255.82</u>
定期存款			5,585.75	24,460.63		<u>30,046.38</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8,616.15	19,632.52	14,952.06	107,539.22	504,186.73	<u>1,024,926.68</u>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30.23	21,412.35	43,671.10	280,705.80	<u>347,419.48</u>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1,054.48	50,922.18	370,025.09		<u>442,001.75</u>
存出资本保证金		44,629.98				<u>44,629.98</u>
合计	<u>480,759.85</u>	<u>163,593.00</u>	<u>100,302.28</u>	<u>554,267.07</u>	<u>784,909.97</u>	<u>2,083,832.17</u>
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2,031.23					<u>32,031.23</u>
应付分保账款	39,672.92					<u>39,672.92</u>
应付赔付款	6,355.80					<u>6,355.80</u>
应付保单红利	20,897.97					<u>20,897.97</u>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0.12	0.03	60,262.70	60,909.33	<u>121,172.18</u>
应付债券		4,690.00		18,760.00	123,450.00	<u>146,900.00</u>
合计	<u>98,957.92</u>	<u>4,690.12</u>	<u>0.03</u>	<u>79,022.70</u>	<u>184,359.33</u>	<u>367,030.10</u>
净额	<u>381,801.93</u>	<u>158,902.88</u>	<u>100,302.25</u>	<u>475,244.37</u>	<u>600,550.64</u>	<u>1,716,802.07</u>

（3）资本管理

本公司进行资本管理的目标是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的规定计算最低资本和实际资本，监控偿付能力充足性，防范经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维护保单持有者利益，实现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持续回报。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及监管机构的批准通过发行次级债以补充资本，提高偿付能力充

足率。

本公司同时受限于其他国内有关资本的规定，例如存出资本保证金、法定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等。本公司主要通过监控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结果，以及参考年度动态偿付能力预测结果，对资本进行管理，确保偿付能力充足。

本公司 2023 年偿付能力情况是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银保监发〔2021〕51号)、《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实施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52号)及其附件和《关于优化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标准的通知》(金规〔2023〕5号)的规定计算偿付能力充足率，并识别、评估与管理相关风险。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偿付能力充足率要求。

8. 公允价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层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u>114,725,536.39</u>	<u>431,488,975.08</u>	<u>10,244,302.94</u>	<u>556,458,814.41</u>
1. 债务工具投资	109,806,261.00	61,244,000.00		<u>171,050,261.00</u>
2. 权益工具投资	4,919,275.39	370,244,975.08	10,244,302.94	<u>385,408,553.41</u>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1,142,289,616.66</u>	<u>7,865,475,053.09</u>	<u>783,390,962.85</u>	<u>9,791,155,632.60</u>
1. 债务工具投资	425,093,067.99	3,230,094,130.00		<u>3,655,187,197.99</u>
2. 权益工具投资	717,196,548.67	4,617,964,927.44	800,806,958.50	<u>6,135,968,434.61</u>
合计	<u>1,257,015,153.05</u>	<u>7,848,059,057.44</u>	<u>800,806,958.50</u>	<u>10,347,614,447.01</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u>124,891,602.74</u>	<u>627,993,317.25</u>	<u>7,812,913.20</u>	<u>760,697,833.19</u>
1. 债务工具投资	110,043,827.74	45,043,000.00		<u>155,086,827.74</u>
2. 权益工具投资	14,847,775.00	582,950,317.25	7,812,913.20	<u>605,611,005.45</u>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1,242,422,195.21</u>	<u>6,400,031,780.27</u>	<u>284,873,911.91</u>	<u>7,927,327,887.39</u>
1. 债务工具投资	468,499,836.79	3,980,628,825.00		<u>4,449,128,661.79</u>
2. 权益工具投资	773,922,358.42	2,419,402,955.27	284,873,911.91	<u>3,478,199,225.60</u>
合计	<u>1,367,313,797.95</u>	<u>7,028,025,097.52</u>	<u>292,686,825.11</u>	<u>8,688,025,720.58</u>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 2023 年度，债务工具投资和权益工具投资不存在第一层级和第二层级之间的重大转移（2022 年度：同）。

（2）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债券和保险理财产品，其公允价值是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输入值及近期交易价格进行确定。可观察的市场输入值，包括同类资产在活跃市场的报价，相同或同类资产在非活跃市场的报价或其他市场输入值。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属于第二层次。本公司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中，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

2023 年，本公司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3）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归属于第三层级的资产在估值时使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流动性折扣等不可观察的输入值，但其公允价值对这些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下述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容，遵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以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进行披露。

(2) 本公司持股 5%或以上的股东信息

公司名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许可	商务服务业	839,111.00	33.3333
无锡灵山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华晓宁	商务服务业	264,784.00	15.7142
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刘玉海	商务服务业	574,546.00	13.3333
无锡报业发展有限公司	陈锡初	批发业	28,000.00	11.4286
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唐劲松	商务服务业	1,188,398.10	9.5238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黄庆	商务服务业	350,000.00	9.5238

本公司的股东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无锡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4)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 6. (13) 长期股权投资。

(5)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主要关联方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股东施加重大影响企业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控股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企业
无锡国联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企业
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企业
无锡市外服人才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企业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企业
灵锡互联网（无锡）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企业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企业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企业
无锡太湖新城华庄镇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企业

(6)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关联方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保费收入		
-关联自然人投保	6,434,940.59	6,069,501.34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8,600.00	
-无锡国联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0,450.00	139381.62
-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9,767.37	44,395.84
-无锡灵山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66,450.00	66,872.76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8,398.89	35,100.00
-灵锡互联网（无锡）有限公司	45,990.00	1,270.75
-无锡市外服人才科技有限公司	8,752.84	8,808.00
-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113.72	47,200.00
-无锡市电子仪表工业有限公司		49,770.00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557.86
-其他关联方	4,191,010.36	5,213,590.44

关联方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u>11,328,473.77</u>	<u>11,695,448.61</u>
2.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支出		
-无锡国联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53,353.56	6,469,764.60
-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971,475.82	2,761,074.04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89,776.33	1,544,169.81
-灵锡互联网（无锡）有限公司		196,000.00
-其他关联方	1,505,307.00	641,431.00
合计	<u>13,019,912.71</u>	<u>11,612,439.45</u>
3.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灵锡互联网（无锡）有限公司	555,920.00	900,000.00
-无锡报业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0	530,000.00
-其他关联方		410,620.00
合计	<u>735,920.00</u>	<u>1,840,620.00</u>
4. 资金运用类		
-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2,604,047.00	150,049,808.22
-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1,250,329.02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1,882.37	151,327.25
合计	<u>84,006,258.39</u>	<u>150,201,135.47</u>
5. 手续费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224,779.60	1,760,452.83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55,900.00	
合计	<u>18,580,679.60</u>	<u>1,760,452.83</u>
6. 人力工资及福利费		
-无锡市外服人才科技有限公司	2,840,473.85	411,433.49
-其他关联方	308,781.00	356,578.70
合计	<u>3,149,254.85</u>	<u>768,012.19</u>

本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投资关联方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国联汇鑫6号，于2021年3月17日投资国联汇鑫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期末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5,630,038.93元和126,027,087.87元（期初分别为18,916,705.83元和119,894,777.31元），本公司对单一资

产管理计划进行穿透计量。本公司投资的关联方无锡太湖新城华庄镇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债权计划期末余额为 350,000,000.00 元（期初为 350,000,000.00 元），担保方为关联方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以现金形式购买关联方公开发行的债券，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期末余额为 701,334,390.00 元（期初为 398,224,000.00 元）。

（7）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216,508.38	8,217,000.00
合计	<u>9,216,508.38</u>	<u>8,217,000.00</u>

10.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1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 其他重要事项

（1）表外业务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表外业务。

（2）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

本公司存在非传统再保险事项。本公司与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生效的非传统再保险协

议，以及与汉诺威再保险（百慕大）有限公司签订的于 2023 年 10 月 1 日生效的非传统再保险协议，对本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

13.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4 年 4 月 7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六）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聘请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签署人为中国注册会计师丁启新、李永永、胡鸣。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一）未来现金流假设

死亡率和发病率假设

公司死亡率假设以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为基础；发病率假设以再保险公司提供的发病率假设为基础，适当调整以反映公司历史经验和对未来经验的预测。

费用假设

费用假设基于预计保单单位成本。单位成本是基于对实际经验的分析和未来的预期。单位成本因素以每份保单、保额的百分比、保费的百分比的形式表示。

保单红利假设

保单红利假设根据分红保险条款规定、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公司的红利分配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综合合理确定。

退保率及其他假设

退保率和其他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风险边际

风险边际假设主要包括死亡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费用率、退保率、投资收益率的风险调整。

(二) 主要精算假设方法

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合理估计负债、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三个部分。合理估计负债为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风险边际是因承担保险合同未来现金流量在数量和时间上的不确定性而获得的、其金额是基于相关的精算假设而确定的补偿；剩余边际系因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其初始金额等于不利情景下的负债的相反数。保险合同准备金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组成。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公司对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公司采用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不考虑现金流的时间价值，对未赚毛保费采用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计量。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指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所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逐案估计法等合理的方法谨慎提取。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按照不低于过去 12 个月实际赔款支出的一定比例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提理赔费用准备金。

3.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为对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业务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准备金以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现金流时间和金额的不确定性的情景边际因素，并通过不利情景对比法单独计量风险边际，将该边际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发生首日损失的，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

(三) 准备金结果

单位：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53.38
未决赔款准备金	3,549.79

寿险责任准备金	1,822,841.0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6,785.45
合计	1,854,029.67

(四) 按照准备金的类别列示准备金评估结果以及与前一年度评估结果的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25.89	853.38
未决赔款准备金	2,674.94	3,549.79
寿险责任准备金	1,310,413.14	1,822,841.0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7,414.19	26,785.45
合计	1,331,428.17	1,854,029.67

2023年底准备金为1,854,029.67万元，相比2022年底，增长了39.25%，主要是由新业务、退保、赔付等带来的影响。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评估

1. 保险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产品开发、产品管理、准备金评估、再保险管理、核保管理、核赔管理等工作流程与机制，适时监测各项运营指标，定期计量保险风险。在具体指标方面，报告期末共7项风险监测指标需关注。公司将重点关注赔付支出情况、长期型产品退保率假设偏差、费用超支以及团体健康险赔付情况，加强理赔管理，有效进行运营风险控制，持续加强保险风险管理能力，推动健康稳定发展。

2. 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严格遵循年度资产配置计划，整体账户中各大类资产配置符合年度资产配置计划的配置区间，公司强化仓位控制、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将权益比例控制在合理

范围之内，同时加强个股研究以及宏观环境的分析，在控制市场风险的同时，把握投资机会。报告期末，1项风险监测指标数据需关注，系净资产下行导致被动超标。下一阶段公司将继续采用资产配置模型工具引导配置调整，动态管理配置权限，建立以稳健价值投资为主、交易型为辅的股票配置团队，并提升股票池质量，调整自营、基金和委外基金占比，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管理体系，控制资产负债错配风险。

3. 信用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所有存续信用债、非标项目交易对手的投资金额均符合新设定的限额标准，公司已投非标项目融资主体、担保方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均正常，且按时付息，风险可控，未发生新增违约项目，无异常风险监测指标。下一阶段，公司将进一步推动各项制度的细化完善，确保合规管理；并持续完善债券信用评估体系，明确评级标准，完善可投池；同时拓展交易对手渠道，加强交易对手管理，完善交易对手库；密切关注拟投项目和已投项目的风险情况，做好投后跟踪，秉持审慎原则，严格防控信用风险。

4. 操作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行政处罚、司法案件、重大投诉、重大销售误导、非法集资等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操作风险整体状况良好，4项风险监测指标需重点关注。报告期全系统共收到监管部门5件行政处罚，针对有关情况公司已采取问责及相应整改措施。下阶段，公司将对标操作风险监管新规，修订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明确操作风险治理和管

理责任，优化操作风险管理基本要求，细化管理流程和管理工具，完善风险导向的绩效考核机制，加大力度严格监控制度落实情况，从人员因素、内部操作流程、信息系统、外部环境和日常监管等方面加强对公司操作风险工作的管控，并适时组织操作风险管理宣教培训，营造风险管理文化。

5. 战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和内控制度，认真做好战略规划的实施、调整和评估工作，为公司发展提供战略指引和支持。本年度对发展规划中的利润模型进行了修订，未调整发展规划，未发生报备满一年未上线产品。受政策调整和市场环境影响，部分负债端指标异常，公司采取积极手段快速调整产品策略，对各渠道业务计划和业务进度进行相应调整，有效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公司利润指标未达预期。下阶段公司将完成“十四五”规划 2024 年度落实实施工作，强化业务追踪和会议经营力度，滚动调整 2024 年经营计划及费用政策的工作，推动渠道业务健康开展，做好战略风险各项指标监测工作，并完成 2024 年各季度战略风险管理专项报告。

6. 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正面品牌传播，做好新闻发布、宣传品设计制作、自媒体发布管理，主动加强舆情事前评估、研判和预警，扎实开展网络舆情实时预警和专项监测，并定时定向开展声誉风险排查评估。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声誉风险事件，各项声誉风险监测指标均正常。针对敏感舆情，公

司积极面对，主动引导舆情，并通过合作媒体发布系列正面宣传，对负面信息进行信息稀释，提升正面新闻排位，有效维护了公司品牌声誉。下阶段，公司将做好增资引战等重点工作的声誉风险管理，以十周年司庆为契机，加强与头部财经媒体、保险自媒体的沟通交流，为公司经营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开展声誉风险文化建设，通过制度优化、调研培训、实操演练等多举措，积极开展声誉风险文化建设，主动维护、巩固和提升公司声誉。

7. 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各相关管理层级均按制度积极开展流动性风险管控工作。从各项指标来看，相关流动性监管指标均在监管要求和公司监测健康阈值范围内，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公司需关注基本情景和压力情景下，预测期间净现金情况。公司定期监测公司现金流入和流出，合理评估现金流需求，对产品停售等可能产生流动性影响的重大事项及时评估，重点关注对应分红账户的现金流管理，进一步强化了资金协调安排等管理能力，有效防控了可能存在的流动性风险。下阶段，公司将围绕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目标，持续加强系统建设，优化资金分账户管理机制；针对新产品保单全生命周期的现金流特点，及时进行系统维护和衔接，使分账户的流动性管理更加科学。针对公司年度内的区间业务计划调整以及其他重大业务事项，及时组织协调资产端与负债端信息联动，进一步强化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沟通机制，及时评估并防范流动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

1.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继续执行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专业委员会经授权负责相关职能、管理层直接领导、风险管理部统筹协调、审计部监督检查、业务单位负首要责任，分工明确、路线清晰、相互协作、高效执行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公司各级风险管理组织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和公司内部规定，履行风险管理职责，履职情况良好。

2. 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其执行情况

（1）公司风险偏好体系介绍

报告期内，公司对风险偏好体系进行了审阅和更新，《风险偏好体系陈述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继续坚持“稳健型”风险偏好，并从资本、盈利与增长、流动性等维度确定了公司风险容忍度。公司执行风险限额指标管理机制，共设置正常值、预警值和超限值三类限额，并据此对风险点进行监测和管控，定量揭示公司面临的风险状态、识别经营活动面临的风险。

（2）公司风险偏好执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按照“稳健型”风险偏好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积极落实战略转型策略，风险偏好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但净利润指标发生超限情况，主要原因一是保险责任准备金折现率下行致准备金增提，二是投资收益不及预期，三是负债端业务实际达成较计划增加较大规模，因保险业务的特性所致部分业务会发生首年亏损，叠加退保低于预期，成本上

升。公司风险限额指标体系覆盖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等七大类风险类别。报告期末，总公司层面共监测关键风险指标148项，发生部分指标未在健康阈值范围的情况，但总体风险可控。

（3）风险应对策略

公司遵循“一致性、匹配性、全面性、全员参与、定性与定量结合、不断优化”的原则，根据监管政策推动“偿二代”二期工程有关监管规则在公司的落地实施，以风险制度体系为基础，以“偿二代”风险管理机制建设为重点，以风险偏好体系优化为抓手，构建“全面覆盖、全程管理、全员参与”的风险管理体系，严控重大行政处罚案件、司法案件、重大诉讼案件和造成公司损失的重大风险事件。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一）2023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五位的保险产品

单位：人民币亿元

保险产品名称	销售渠道	保费收入	退保金
国联人寿惠泰鑫禧两全保险（分红型）	银行代理	18.74	0.1600
国联人寿盛世金生终身寿险	银行代理、创新渠道等	16.89	0.0868
国联人寿鑫运金生终身寿险	银行代理、创新渠道	10.58	0.0543
国联人寿鑫运一生终身寿险	创新渠道	8.24	0.0507
国联人寿平安如意两全保险	银行代理	7.96	0.0041

（二）2023年度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居前三的保险产品

单位：人民币亿元

保险产品名称	销售渠道	保费收入	退保金
国联人寿福相伴年金保险（万能型）	个人代理	0.233	0.0003
国联人寿附加福满堂B款两全保险（万能型）	个人营销	0.053	0.0162
国联人寿附加福满堂A款两全保险（万能型）	银行代理	0.036	0.0387

保户投资款本年新增交费 3594.61 万元，保户投资款本年退保 1141.34 万元。

(三) 2023 度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居前 3 位的投连险产品；

本公司无投连险业务

六、偿付能力信息

(一) 主要偿付能力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数据
实际资本 (万元)	393,188.34
最低资本 (万元)	279,783.86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万元)	-68,133.67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75.65%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万元)	113,404.4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140.53%

(二) 相比报告前一年度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变化及其原因

公司 2023 年末综合及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 140.53% 和 75.65%，相比 2022 年末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和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均下降，主要原因公司业务快速增长，最低资本要求相应增加，偿付能力充足率下降。

七、关联交易总体情况信息

(一) 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23 年全年共发生 748 笔关联交易，交易金额为 28,090.07837 万元。主要交易类型为资金运用类，交易金额为 8,400.625757 万元；利益转移类交易金额 15,008.028934 万元；保险业务类交易金额 2,990.915173 万元；服务类交易金额为 1,690.508502 万元。

(二)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23 年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3 笔，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规定，3 笔交易均属于免于审议和披露的事项。

八、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大信息

制度体系建设方面，2023 年，公司进一步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先后制定了《国联人寿消费者权益保护事务委员会议事规则》、《2023 年国联人寿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等制度，修订了《国联人寿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方案》等，使公司各类消保制度达 39 个，有效支撑消保工作的有序工作。其中修订的《国联人寿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方案》中，消保考核包含了“体制建设”、“机制与运行”、“操作与服务”、“教育宣传”、“纠纷化解”5 项基本要素和“消保监管评价”、“监督检查”2 项共性要素，考核对象为总公司 16 个部门及所有分公司，全面覆盖了总公司消保工作相关部门和分公司，确保全方位、深层次地总结评估消保工作成果。考核结果也分别以不低于 5% 的占比运用于全面绩效考核中。

机制运行方面，公司在消保审查、信息保护等机制的运行质量上均有了明显提升。公司能按监管要求，结合行业投诉、诉讼情况建立了消保审查要点表，并嵌入消保审查流程，有效提升消保审查专业性。信息保护方面，公司在原有基础上，通过夯实流程、信息脱敏等，进一步保障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

宣传教育方面，2023年，公司提升了消保集中宣教及日常宣教频次及差异化宣教力度，并参与了由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等六家机构主办的“2023年江苏省优秀金融教育案例征选活动”，荣获“江苏省金融教育案例三等奖”。

（二）投诉管理信息

2023年，公司共受理抱怨件438件，投诉件189件（其中监管转办55件），均已妥善处理，15日办结率达100%。监管转办件亿元保费投诉量为0.65件/亿元，万张保单投诉量为1.93件/万张，万人次投诉量为0.30件/万人次。投诉量在52家属地监管的寿险公司中位列第35位，亿元保费投诉量位列第37位，总体情况良好。

按产品类型分类，投诉占比前三的分别为：寿险类产品占比最高，为66.14%，其次是健康险类产品，占比32.8%，其他类占比1.06%

按销售渠道分类，银保渠道占比30.16%，个险渠道占比17.46%，团险渠道占比21.69%，创新渠道占比30.69%。

从地区分布来看，无锡地区投诉量占比较高，为44%，其次为江苏地区占比41%，安徽地区占比10%，湖北地区占比5%。

2023年，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诉案件。

（三）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其他应披露的信息

2023年，公司严格按照监管的产品及服务信息披露要求，定期进行信息披露，通过多个线上线下途径披露，内容覆盖售前、售中及售后全流程，披露内容有利于消费者充分了解

产品和服务特点及风险，不存在关键信息隐瞒、未充分提示说明或作出引人误解的表述等问题。年度共披露了产品及服务信息 264 次，并通过公司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社会责任报告等披露消保重大信息和投诉情况，确保信息披露的完整性。

2023 年，公司严格进行产品和服务营销宣传、销售行为可回溯、合作机构等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产品开发、设计行为，强化产品的保险保障功能；严格把控销售质量，扎实推进人身保险销售行为可回溯管理；强化第三方合作机构的消保审查，将风控关口前移。通过多种方式，定期对营销宣传活动进行监测，避免问题的发生。2023 年，公司通过多项科技手段运用，不断优化智能化功能，各类线上化率均提升 10% 以上，大幅缩短了服务周期。

2023 年，公司新增了官网、官微宣教专区，形成了含官网、官微、官微长辈、线下网点在内的四级宣教阵地，并通过宣教视频、互动答题、折页海报等接地气方式进行宣教，触及消费者超 100 万人次。开展的消保内部培训 100 次，覆盖了公司各级人员，覆盖率达 100%。

九、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信息

无

十、金融科技应用信息

（一）科技人员数量与占比

公司科技人员的数量为 31，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 4.2%。

（二）用于创新性研究与应用的科技投入情况

2023 年是公司数字化全面深化建设期。基于公司战略目

标以及对数字化转型规划分析，围绕销售中台、服务中台、数据中台进行持续完善，共完成“数字人寿”11个子项目建设和验收工作。完善了以客户经营为中心，实现从获客、养客到客户资源分配的全链路流程管理；构建了公司数字员工赋能平台，高效赋能公司渠道销售支持、客户服务和经营管理等各个环节。

十一、绿色金融相关情况

绿色金融方面，为响应国家“双碳”目标，公司把环境、社会、治理要求嵌入公司经营管理全流程，建立健全支持绿色发展的激励约束机制，培养全员低碳行为。公司内部不断完善线上化管理流程建设，目前业务、财务、办公等基本实现100%线上化管理，减少纸质资源使用；同时，针对客户，升级“空中客服”服务模式，满足客户线上办理的需求；大力宣传培育客户电子化信函的低碳意识与获取习惯，为客户提供线上查询与电子版下载服务，目前电子保单整体推广率达60%，为公司、社会有效节约能源。

公司充分发挥保险资金长周期优势，积极对接重大绿色优质项目的投融资需求。通过绿色债投资、绿色产业保债计划投资等方式持续支持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发展，近3年累计投资金额60,000万元，涉及生态治理、节能环保、轨道交通等众多领域，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绿色化、低碳化提供动力。

—END—